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关于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浙江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11楼 310007

电话：0571-87901110 传真：0571-87901500

目 录

第一部分 《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4
一、问询问题 3	4
第二部分 期间重要事项补充披露.....	29
一、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29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3
三、发行人的业务	35
四、2022 年度的关联交易	36
五、发行人主要财产的变化	43
六、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82
七、发行人的税务	84
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87
九、结论	89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编号：TCYJS2023H0644 号

致：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发行人的委托，作为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之特聘法律顾问，已为发行本次出具“TCYJS2023H0195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TCLG2023H0296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

2023年3月，发行人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函(2023)120011号”《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本所律师根据《审核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出具了编号为“TCYJS2023H0347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鉴于发行人将补充更新2022年10-12月的财务数据，现本所律师就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以下简称“期间”，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另有所指的除外）有关发行人的重要事项进行了核查并结合期间重大事项对《审核问询函》相关回复进行更新，并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最近三年”或“报告期”指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就《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中已披露的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将不作重复披露。

就发行人补充上报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事宜，大华为此出具了编号为“大华审字[2023]003670 号”的《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以下简称“《审计报告》”）、编号为“大华内字[2023]000283 号”《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以下简称“《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所根据《证券法》《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编报规则》《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特别说明以外，《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中所述的出具依据、律师声明事项、释义、简称等相关内容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第一部分 《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一、（问询问题 3）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申请文件显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为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年产 15 万方固碳混凝土制品技改项目、建筑数字化、智能化研发与建设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

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建物资。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建筑施工业务以及与建筑主业产业链相配套的工业制造、工程服务、基础设施投资运营等业务。

请发行人：

（1）说明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年产 15 万方固碳混凝土制品技改项目、建筑数字化、智能化研发与建设项目涉及的具体内容，是否均为资本性支出，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2）说明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实施方式，其他股东若不同比例出资，发行人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拟采取的措施；（3）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是否属于落后产能，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4）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满足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是否按规定取得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5）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如是，是否符合《关于加强和规范燃煤自备电厂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中“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禁止新建燃煤自备电厂，装机明显冗余、火电利用小时数偏低地区，除以热定电的热电联产项目外，原则上不再新建/新扩自备电厂项目”的要求；（6）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履行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等程序及履行情况；是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相应级别生态环境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7）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的耗煤项目，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条，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用煤项目的，应当实行煤炭的等量或减量替代，发行人是否已履行相应的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8）本次募投项目是否位于各地城市人民政府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

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如是，是否拟在禁燃区内燃用相应类别的高污染燃料；

(9) 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取得排污许可证，如是，是否已取得，如未取得，说明目前的办理进度、后续取得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是否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10) 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产品是否属于《环保名录》中规定的“双高”产品，如发行人产品属于《环保名录》中“高环境风险”的，还应满足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要求、应急预案管理制度健全、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特大突发环境事件要求；产品属于《环保名录》中“高污染”的，还应满足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已出台的超低排放要求、达到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近一年内无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重大处罚的要求；(11) 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12) 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或是否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如下：

1.1 说明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年产 15 万方固碳混凝土制品技改项目、建筑数字化、智能化研发与建设项目涉及的具体内容，是否均为资本性支出，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是否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

1.1.1 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年产 15 万方固碳混凝土制品技改项目、建筑数字化、智能化研发与建设项目涉及的具体内容

根据发行人为本次发行编制的《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以下简称“《可行性分析报告》”)，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的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以下简称“购置项目”)、年产 15 万方固碳混凝土制品技改项目(以下简称“技改项目”)、建筑数字化、智能化研发与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建设项目”)的具体内容如下：

(i) 购置项目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50,485.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8,500.00 万元。本项目拟通过购置盘扣式钢管脚手架，以满足公司自身工程项目的建设需要，增强公司安全设备保障实力，实现对公司工程安全品质的良好把控。

(ii) 技改项目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0,30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9,745.00 万元。本项目拟利用混凝土高效固封 CO₂ 研发技术，进行固碳混凝土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并通过引进先进的数字化智能设备，提升混凝土产效及精细化数控生产水平，实现年产 15 万方固封二氧化碳的绿色低碳混凝土制品。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德清县雷甸镇白云南路 358 号雷甸工业开发区。

(iii) 研发建设项目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14,052.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1,755.00 万元。本项目包括“未来工地”建筑数智化管理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基于人工智能与工业协同的应急建筑快速建造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以及钢构件长焊缝机器人焊接工作站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具体项目内容如下：

① “未来工地”建筑数智化管理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

本项目计划在公司智慧工地平台、建筑工业化平台基础上，整合基础平台、迭代业务功能，提升数据分析能力和价值挖掘，打造涵盖“智慧工地”“建筑工业化”等多种业务场景的建筑数智化管理平台；将通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实现对工地项目、建筑工业化业务的全过程、信息化高效管控，并基于业务数据库基础，利用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等数字化技术加强数据分析和治理，将信息交换的媒介从数据、信息提升到知识、智能，实现智能、知识转变系统交互，更好地助力企业管理决策、产业生态优化和业务精准服务。

② 基于人工智能与工业协同的应急建筑快速建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本项目通过研发设计面向极限工期的应急建筑一体化快速建造体系研究、基于工业级模型的应急建筑快速设计技术、面向平战结合的应急建筑核心构件智能制造技术、融合工业协同与模块化施工的快速建造技术研发四大模块，并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协同等技术，打造面向应急建筑的一体化快速建

造平台。

③钢构件长焊缝机器人焊接工作站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

本项目利用机器人焊接技术，并配备数字化生产管理系统，开发钢构件长焊缝机器人焊接工作站系统成套技术与装备，实现建筑钢结构的数字化生产管理与机器人智能制造，有助于改善工厂现有的钢构件长焊缝大量手工焊接的生产模式中，手工焊接生产效率相对较低、质量一致性差、材料损耗大以及人工成本高和自动化水平偏低的问题。

1.1.2 购置项目、技改项目和研发建设项目均为资本性支出

根据《募集说明书》《可行性分析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中的购置项目、技改项目和研发建设项目涉及资本性支出的具体情况如下：

(i) 购置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1	设备投入	采购施工安全支护设备：盘扣式脚手架	49,445.00	48,500.00	是
2	场地投入	盘扣式脚手架的仓储运维成本，包括但不限于堆场租金、仓储管理人员及叉车司机人力成本等	400.00	-	-
3	运输费	盘扣式脚手架的周转运输成本	640.00	-	-
合计			50,485.00	48,500.00	-

(ii) 技改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1	建筑工程及设备	9,745.00	9,745.00	是
1.1	土建工程及建设工程其它费用	5,570.00	5,570.00	是
1.1.1	土建工程费	5,100.00	5,100.00	是
1.1.1.1	生产厂房	3,000.00	3,000.00	是
1.1.1.2	管理设施及配套	2,100.00	2,100.00	是
1.1.2	建设工程其它费用	470.00	470.00	是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175.00	4,175.00	是
1.2.1	搅拌站系统	1,109.50	1,109.50	是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1.2.2	智能信息化设备	250.00	250.00	是
1.2.3	钢结构外封装	480.00	480.00	是
1.2.4	二氧化碳加注系统	93.00	93.00	是
1.2.5	实验室设备	49.00	49.00	是
1.2.6	搅拌车	900.00	900.00	是
1.2.7	拖泵（固定泵）	140.00	140.00	是
1.2.8	泵车（汽车泵）	560.00	560.00	是
1.2.9	装载机	30.00	30.00	是
1.2.10	工具车	20.00	20.00	是
1.2.11	输送皮带	65.00	65.00	是
1.2.12	送料管	4.00	4.00	是
1.2.13	变压器	50.00	50.00	是
1.2.14	安装费	424.50	424.50	是
2	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	555.00	-	-
2.1	预备费	292.35	-	-
2.2	铺底流动资金	262.65	-	-
合计		10,300.00	9,745.00	-

(iii) 研发建设项目

① “未来工地”建筑数智化管理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价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1	平台基础体系架构建设	2	250.00	500.00	500.00	是
2	硬件设备采购	400	10.00	4,000.00	4,000.00	是
2.1	实名制系统	400	2.00	800.00	800.00	是
2.2	视频监控系统	400	1.00	400.00	400.00	是
2.3	车辆监控系统	400	4.00	1,600.00	1,600.00	是
2.4	智能广播系统	400	2.00	800.00	800.00	是
2.5	自动喷淋系统	400	0.50	200.00	200.00	是
2.6	塔吊吊钩可视化系统	400	0.50	200.00	200.00	是
3	软件开发投资	-	-	2,882.00	1,595.00	-
3.1	智慧工地系统平台软件	-	-	997.00	447.60	-
3.1.1	数据基础平台	600	0.25	150.00	115.60	是
3.1.2	工地人员管理模块	420	0.25	105.00	105.00	是
3.1.3	材料物资管理模块	420	0.25	105.00	67.50	是
3.1.4	机械设备管理模块	300	0.25	75.00	75.00	是
3.1.5	场地环境管理模块	240	0.25	60.00	60.00	是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价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3.1.6	智慧项目管理模块	208	0.25	52.00	24.50	是
3.1.7	技术投入	1800	0.25	450.00	-	-
3.1.7.1	人工费、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	-	320.00	-	-
3.1.7.2	测试费、会议费、版权、知识产权事务费	-	-	80.00	-	-
3.1.7.3	咨询费	-	-	50.00	-	-
3.2	建筑工业化平台软件	-	-	960.00	522.40	-
3.2.1	数据基础平台	600	0.25	150.00	129.56	是
3.2.2	产业工人管理模块	420	0.25	105.00	40.40	是
3.2.3	智能装备管理模块	200	0.25	50.00	43.30	是
3.2.4	项目建造管理模块	600	0.25	150.00	121.64	是
3.2.5	部品部件管理模块	400	0.25	100.00	82.50	是
3.2.6	综合管理模块	420	0.25	105.00	105.00	是
3.2.7	技术投入	1200	0.25	300.00	-	-
3.2.7.1	人工费、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	-	200.00	-	-
3.2.7.2	测试费、会议费、版权、知识产权事务费	-	-	60.00	-	-
3.2.7.3	咨询费	-	-	40.00	-	-
3.3	数据综合分析平台	-	-	925.00	625.00	-
3.3.1	政府、行业、企业数据库	480	0.25	120.00	120.00	是
3.3.2	企业信息、知识库	440	0.25	110.00	110.00	是
3.3.3	数据治理模块	360	0.25	90.00	90.00	是
3.3.4	大数据管理平台	360	0.25	90.00	90.00	是
3.3.5	数据智力组件	860	0.25	215.00	215.00	是
3.3.6	技术投入	1,200	0.25	300.00	-	-
3.3.6.1	人工费、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	-	200.00	-	-
3.3.6.2	测试费、会议费、版权、知识产权事务费	-	-	60.00	-	-
3.3.6.3	咨询费	-	-	40.00	-	-
4	场地租赁及办公费用	-	-	270.00	-	-
合计				7,652.00	6,095.79	-

②基于人工智能与工业协同的应急建筑快速建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单价	数量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1	面向极限工期的应急建筑一体化快速建造体系	-	-	60.00	-	-
1.1	应急建筑一体化快速建造	-	-	50.00	-	-

序号	项目	单价	数量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体系实施指南的研发开支					
1.2	一体化快速建造技术标准研究	-	-	10.00	-	-
2	基于工业级模型的应急建筑快速设计技术			1,000.00	900.00	-
2.1	工业级模型管理系统	-	-	500.00	500.00	是
2.1.1	模型深化及管理软件开发费用	250.00	1	250.00	250.00	是
2.1.2	标准化技术软件开发费用	250.00	1	250.00	250.00	是
2.2	高精度点云三维场地快速逆向建模系统	-	-	300.00	300.00	是
2.2.1	逆向建模软件技术开发费用	200.00	1	200.00	200.00	是
2.2.2	无人机设备硬件费用	50.00	2	100.00	100.00	是
2.3	基于模块单元的建筑形体自动化逆向成型算法	-	-	100.00	100.00	是
2.3.1	模块单元水平竖向布局算法开发费用	50.00	1	50.00	50.00	是
2.3.2	施工顺序逆向成型智能算法开发费用	50.00	1	50.00	50.00	是
2.4	内部研发人员费用	-	-	100.00	-	-
3	面向平战结合的应急建筑核心构件智能制造技术	-	-	1,960.00	1,880.00	-
3.1	机器人工作站设计	-	-	80.00	-	-
3.2	变位机及工装平台	200.00	1	200.00	200.00	是
3.3	机械手	-	-	400.00	400.00	是
3.3.1	焊接机械手	10.00	10	100.00	100.00	是
3.3.2	切割机械手	10.00	10	100.00	100.00	是
3.3.3	搬运机械手	20.00	20	200.00	200.00	是
3.4	机器人工作站上位机控制系统	800.00	1	800.00	800.00	是
3.5	电子系统配件及系统设备安装调试	按上述3.2和3.3项之设备总价的30%	-	180.00	180.00	是
3.6	设计制造数据转换系统	300.00	1	300.00	300.00	是
4	融合工业协同与模块化施工的应急建筑快速建造	-	-	980.00	880.00	-

序号	项目	单价	数量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4.1	集成“设计-制造-物流-安装”的工业协同平台开发	-	-	600.00	600.00	是
4.1.1	资源调度系统整体设计开发费用	300.00	1	300.00	300.00	是
4.1.2	模块化安装数据处理软件开发费用	300.00	1	300.00	300.00	是
4.2	应急物流资源调度算法	80.00	1	80.00	80.00	是
4.3	模块化施工快速建造工艺优化	-	-	200.00	200.00	是
4.3.1	施工工艺研发与应用	0.25	400	100.00	100.00	是
4.3.2	安装方法研发与应用	0.25	400	100.00	100.00	是
4.4	内部研发人员费用	-	-	100.00	-	-
合计				4,000.00	3,660.00	-

③钢构件长焊缝机器人焊接工作站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单价	数量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1	焊接机器人工作站设备组件	-	-	980.00	980.00	是
1.1	焊接钢构件长焊缝机器人焊接工作站试验样机（含胎架，轨道，焊枪等）	60.00	1	60.00	60.00	是
1.2	焊接机器人工作站试技术开发	20.00	1	20.00	20.00	是
1.3	焊接机器人系统（含机器人本体、控制器、配套软件等）	20.00	20	400.00	400.00	是
1.4	工作站设备组件集成及测试	100.00	1	100.00	100.00	是
1.5	工作站设备组件试运行生产（含后续设备，后续软件开发购入）	50.00	8	400.00	400.00	是
2	焊接机器人工作站配套软件系统	-	-	700.00	700.00	是
2.1	机器人拍照和焊缝轨迹数据生成软件集成及测试生产	210.00	1	210.00	210.00	是
2.2	自动化离线编程软件集成及测试生产	150.00	1	150.00	150.00	是
2.3	焊缝识别处理软件集成及测试生产	150.00	1	150.00	150.00	是
2.4	机器人工作站上位机控制系	190.00	1	190.00	190.00	是

序号	项目	单价	数量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统集成及测试生产					
3	构件生产综合管理系统	-	-	320.00	320.00	是
3.1	构件生产综合管理软件集成测试	100.00	1	100.00	100.00	是
3.2	服务器	8.50	10	85.00	85.00	是
3.3	服务器防病毒软件	5.00	1	5.00	5.00	是
3.4	不间断电源及电池	15.00	2	30.00	30.00	是
3.5	电力仪表、液体流量计、热(冷)量表计等仪表	30.00	1	30.00	30.00	是
3.6	照明、网络通讯、气体消耗和能耗采集等控制、采集设备	40.00	1	40.00	40.00	是
3.7	系统设备安装调试费	30.00	1	30.00	30.00	是
4	研发人员支出及管理费	-	-	400.00	-	-
合计				4,000.00	3,660.00	-

综上所述，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中的购置项目、技改项目和研发建设项目均为资本性支出。

1.1.3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三十。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金额为 30,00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0%，除偿还银行贷款外，募投项目中的购置项目、技改项目和研发建设项目均为资本性支出。因此，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三十，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中的购置项目、技改项目和研发建设项目均为资本性支出，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

1.2 说明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实施方式，其他股东若不同比例出资，发行人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拟采取的措施

1.2.1 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的实施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和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拟采取向控股子公司浙江建投工程物资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物资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购置项目。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外，工程物资公司的其他股东为浙江建工、浙江一建、浙江二建和浙江三建，上述四家公司均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除发行人外，工程物资公司的其他股东均不参与本次增资。

1.2.2 其他股东不同比例出资，发行人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拟采取的措施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尽管工程物资公司除发行人外的其他股东未同比例出资，但是发行人拟采取如下措施，确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1）发行人能够控制工程物资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的使用并取得相关收益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工程物资公司系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工程物资公司的董事长由发行人委派，发行人可依据其控股股东地位，对工程物资公司的业务、资金管理、风险控制以及募集资金的实际用途及募投项目实施进展进行有效的控制。募投项目实施后，发行人可根据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享有工程物资公司所实现的相关收益。

（2）发行人向工程物资公司增资的价格公允

根据工程物资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将按照公允价格通过增资的方式将购置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工程物资公司。

（3）发行人已建立完善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严格按照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发行人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而详细的规定。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工程物资公司将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发行人、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发行人将严格监督工程物资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所述，发行人拟采取向控股子公司工程物资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购置项

目，尽管工程物资公司的其他股东不会同比例参与增资，但是发行人已采取必要的措施以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上述安排具备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1.3 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是否属于落后产能，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1.3.1 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募集说明书》《可行性分析报告》和本次募投项目的备案资料，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行业分类均不属于淘汰类、限制类产业，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行业分类	是否属于淘汰类、限制类产业
购置项目	建筑业-提供施工设备服务	否
技改项目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否
研发建设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和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工业机器人制造	否

1.3.2 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关于印发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1]46号）以及《2015年各地区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公告2016年第50号）等规范性文件，国家16个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行业为：炼铁、炼钢、焦炭、铁合金、电石、电解铝、铜冶炼、铅冶炼、水泥（熟料及磨机）、平板玻璃、造纸、制革、印染、铅蓄电池（极板及组装）、电力、煤炭。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购置项目和研发建设项目均不属于上述16个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行业。

技改项目属于水泥行业，但其具体分类为“C 制造业”之“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之“C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不属于上述16个淘汰落后和过剩

产能行业中的水泥（熟料及磨机）。2023年3月15日，德清县发展和改革局已出具书面确认函，确认技改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

1.3.3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1) 购置项目

本募投项目主要内容为采购盘扣式脚手架，为防范化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重大事故隐患，降低施工安全风险，提升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生产水平，住建部及各地建筑行业监管部门针对推广盘扣式脚手架的使用，近年来陆续推出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及鼓励措施，其产业政策主要包括：

序号	政策内容	发文机构	相关内容
1	《“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	住建部	提升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水平，遏制施工安全事故，健全重大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完善安全生产处罚机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事故“一票否决”制度
2	《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行动》	住建部	严格对危险性较大工程的监督管理，严格排查、整改安全隐患，强化建筑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措施，提升安全生产风险防范水平
3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及生产安全施工工艺、设备和材料淘汰目录（第一批）》	住建部	淘汰危及施工安全的老旧脚手架类型，鼓励使用盘扣式脚手架等安全性较高的施工安全支护设备

(2) 技改项目

我国是世界最大的建材生产国和消费国，混凝土相关水泥等主要建材产品作为工业能源消耗和碳排放的重点领域，技改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减少混凝土生产过程中的二氧化碳排放，有利于建材行业的绿色低碳发展。相关部委、机构针对建材行业绿色低碳发展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政策措施，相关产业政策主要包括：

序号	政策内容	发文机构	相关内容
1	《建材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住建部	明确建材行业绿色低碳发展的要求，将加快研发低碳技术、推广节能降碳技术装备等内容作为建材行业碳达峰的重点工作任务
2	《“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	住建部	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实现绿色低碳发展，对标“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2035年远景目标，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

序号	政策内容	发文机构	相关内容
			标任务，加强前瞻性研究、全局性谋划和战略性布局
3	《“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科技部、自然资源部	制定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等重点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确保2030年前实现达峰。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节点，强化碳效率发展理念，全面实施碳减排行动，将碳排放纳入环境影响评价，发挥减污降碳协同效应。推动绿色建材应用及试点城市建设
4	《关于加快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若干意见》	住建部	推广应用绿色建材。发展安全健康、环境友好、性能优良的新型建材，推进绿色建材认证和推广应用，推动装配式建筑等新型建筑工业化项目率先采用绿色建材，逐步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材应用比例
5	《建材工业“十四五”发展实施意见》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十四五”期间将围绕碳达峰、碳中和，提高行业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建材工业要从根本上改变高耗能、高排放的行业形态，以改变发展方式，创新技术、调整产业结构、产品结构，不断提升降低能耗和降低排放的技术，“十四五”末基本实现全行业清洁生产和绿色发展
6	《关于预拌混凝土行业淘汰落后与转型升级指导意见》	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	坚持高端创新发展，坚持优化产业结构，坚持绿色环保发展。进一步提升清洁生产和绿色制造水平，将预拌混凝土产业打造成具有环保功能的材料产业

(3) 研发建设项目

近年来，国务院及各下属部委发布了一系列关于加快建筑行业信息化、工业化建设的政策文件和指导意见，研发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发行人在信息化和工业化建设的水平，提高发行人的业务发展水平，其相关政策主要包括：

序号	政策内容	发文机构	相关内容
1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以促进制造业创新发展为主题，以提质增效为中心，以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强化工业基础能力，提高综合集成水平，实现制造业由大变强的宏大计划
2	《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	住建部、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人力资源和社会	以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为重点，推动建筑工业化升级。以加快打造建

序号	政策内容	发文机构	相关内容
	同发展的指导意见》	保障部、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国税总局、市场监管总局、银保监会、铁路局、民航局	筑产业互联网平台为重点，推进建筑业数字化转型。以积极推广应用建筑机器人为重点，促进建筑业提质增效
3	《“十四五”建筑业发展规划》	住建部	将“加快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作为十四五期间行业的主要任务之一，提出完善智能建造政策和产业体系、夯实标准化和数字化基础、推广数字化协同设计、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打造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加快建筑机器人研发和应用等具体发展内容，提出到 2035 年达到建筑工业化全面实现的远景目标
4	《关于加快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若干意见》	住建部	加快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大数据技术、物联网技术、智能建造技术在建筑工业的深度融合、应用，通过精益化、智能化生产施工，全面提升工程质量性能和品质。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不属于落后产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1.4 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满足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是否按规定取得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意见

1.4.1 本次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和能源消费情况

根据《可行性分析报告》，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除技改项目外，均不涉及能源消费。就技改项目，其技改前综合能耗 2,122.25tce，技改后综合能耗 1,835.67tce，技改后下降综合能耗 286.58tce（其中增加电量 177.09 万 kwh，减少蒸汽 8,330t）。

根据《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办法》《完善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方案》等规定，能源消费双控是指项目所在地区的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管理要求。根据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核发的《湖州市重点用能企业能源消费总量核定及管理暂行办法》（湖政办发〔2014〕54 号），湖州市对年综合能耗 3,000 吨标煤及以上，除电力、热力和公共事业企业以外的重点用能工业企业进行能源消费总量核定。

根据德清县发展和改革局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出具的《证明》，技改项目完成后的综合能耗为 1,835.67 吨标煤，不属于需被湖州市相关主管部门进行能源消费总量核定的企业。

2023 年 3 月 15 日，德清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书面确认函，确认技改项目满足德清县能源消费双控要求。

1.4.2 本次募投项目已经按规定办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承诺备案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除技改项目外，发行人本次募项目均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项目，因此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建材产业化已根据当地发改部门的要求就技改项目填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承诺备案表》，并就项目能耗具体情况进行了备案。

2023 年 3 月 15 日，德清县发展和改革局已出具书面确认函，确认技改项目已于 2022 年 12 月向该局递交了节能承诺备案表，无需再取得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满足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并已按要求办理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承诺备案。

1.5 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如是，是否符合《关于加强和规范燃煤自备电厂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中“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禁止新建燃煤自备电厂，装机明显冗余、火电利用小时数偏低地区，除以热定电的热电联产项目外，原则上不再新建/新扩自备电厂项目”的要求

根据《可行性分析报告》、技改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发行人确认，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内容均不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

1.6 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履行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等程序及履行情况；是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相应级别生态环境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1.6.1 本次募投项目已经履行了必要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程序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就本次募投项目已履行了必要的外部审批、核准、备案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购置项目	浙江建投工程物资设备有限公司	无需办理	无需办理
技改项目	建材产业化	已备案，项目代码为2204-330521-07-02-744128	湖德环建[2023]10号
研发建设项目	浙江建投、浙江建工	无需办理	无需办理
偿还银行贷款	——	不涉及	不涉及

1.6.2 募投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相应级别生态环境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等相关规定，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除技改项目外，其他项目均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建设，不属于需要进行环评审批或备案的项目。

就技改项目，建材产业化已委托湖州南太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评报告表》”）。2023年1月19日，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编号为“湖德环建[2023]10号”的《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省建材集团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年产15万方固碳混凝土制品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原则同意《环评报告表》结论，同意技改项目在湖州市德清县雷甸镇白云南路358号进行建设。

2023年3月15日，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出具书面确认函，确认技改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规定，取得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已根据项目情况，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了相应级别生态环境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1.7 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的耗煤项目，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条，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用煤项

目的，应当实行煤炭的等量或减量替代，发行人是否已履行相应的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根据《可行性分析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本次募投项目中除技改项目外，其他募投项目均不涉及产品生产，不涉及能源消耗。

就技改项目，根据《可行性分析报告》以及建材产业化填报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承诺备案表》，该项目不涉及采购、使用燃煤，亦无需耗煤的设备和装置，投入生产后所需能源主要为外部采购的电和蒸汽。

2023年3月15日，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出具《确认函》，确认技改项目不属于耗煤项目。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的耗煤项目，发行人不需要就本次募投项目履行相应的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1.8 本次募投项目未位于各地城市人民政府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

根据《可行性分析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本次募投项目中除技改项目外，其他募投项目均不涉及产品生产，不涉及使用燃料。

就技改项目，根据德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具的《德清县人民政府关于划定全县禁止使用高污染燃料区域的通告》（德政发〔2014〕48号），德清县禁止使用高污染燃料区域的范围为防洪渠-余英溪-南干一渠-志远南路-塔山二街-玉屏街-舞阳街-宁杭高速-阜溪围合区域。经本所律师核查，技改项目的实施地址为德清县雷甸镇白云南路358号雷甸工业开发区，未处在德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

2023年3月15日，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出具《确认函》，确认技改项目未处于德清县人民政府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未处于人民政府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

1.9 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取得排污许可证，如是，是否已取得，如未取得，说明目前的办理进度、后续取得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是否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第三十三条规定

根据《可行性分析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本次募投项目中除技改项目外，其他募投项目均不涉及产品生产，不涉及污染物排放。

就技改项目，根据《环评报告表》，技改项目属于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C3029）。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国家应对从事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C3029）的企业实行登记管理。对于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经本所律师核查，建材产业化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办理了固定污染源登记，登记编号为 91330521MA28CDN05N001X，有效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6 日至 2028 年 3 月 5 日。

2023 年 3 月 15 日，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出具书面确认函，确认技改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的“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的相关规定，技改项目实行登记管理。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均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技改项目已按规定办理固定污染源登记。

1.10 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产品是否属于《环保名录》中规定的“双高”产品，如发行人产品属于《环保名录》中“高环境风险”的，还应满足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要求、应急预案管理制度健全、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特大突发环境事件要求；产品属于《环保名录》中“高污染”的，还应满足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已出台的超低排放要求、达到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近一年内无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重大处罚的要求

根据《可行性分析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本次募投项目中除技改项目外，其他募投项目均不涉及产品生产。

就技改项目，根据《可行性分析报告》，该项目投入生产后的主要产品为固碳混凝土，经本所律师逐条比对《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规定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本所律师认为，技改项目投产后生产的产品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规定的“双高”产品。

2023年3月15日，湖州市生态环境德清分局出具书面确认函，确认技改项目投入生产后的主要产品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中规定的“双高”产品。

综上所述，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产品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中规定的“双高”产品。

1.11 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1.11.1 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

根据《可行性分析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本次募投项目中除技改项目外，其他募投项目均不涉及产品生产，不涉及污染物排放。

就技改项目，根据《环评报告表》以及发行人说明，该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及排放量如下：

污染类别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的具体环节	污染物排放量 (t/a)
废水	水量	搅拌机冲洗、运输车辆冲洗、车间地面冲洗	3,908
	COD _{Cr}		0.195
	NH ₃ -N		0.02
废气	VOC	粉料筒仓进出料产生的粉尘、搅拌机搅拌产生的粉尘、汽车运输产生的道路扬尘	0.047
	筒仓呼吸粉尘		0.192
	搅拌粉尘		0.61
	动力起尘		0.907
	散装粉尘		0.09
	颗粒物 ¹ 合计		1.799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滤袋和滤芯	0
	废滤袋和滤芯		0
	金属边角料		0

¹ 系指筒仓呼吸粉尘、搅拌粉尘、动力起尘、散装粉尘颗粒物的统称。

污染类别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的具体环节	污染物排放量 (t/a)
危险固废	废油桶 (破损)	盛放润滑油、脱模机产生的破损容器	0
	废脱模剂桶		0

1.11.2 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1) 技改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

根据《环评报告表》，技改项目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情况如下：

项目类别		污染防治设施或措施名称	投资估算	资金来源
施工期	废水治理	砂石料冲洗废水处理 (沉淀池)	2 万元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
	废气治理	施工现场出入口设洗车设施、施工场地硬化、洒水车、防尘布	20 万元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
	固废处置	垃圾桶、垃圾车清运	2 万元	自有资金投入
	噪声治理	隔音挡板、设备维修与保养	3 万元	自有资金投入
	生态保护	对项目区域内进行地表恢复	5 万元	自有资金投入
营运期	废水治理	雨污分流、截流沟, 污水处理设施	30 万元	自有资金投入
	废气治理	脉冲袋式除尘器+排气筒、车间整体密闭	50 万元	自有资金投入
	噪声治理	设备养护、减振	5 万元	自有资金投入
	环境风险	消防设施、报警器、应急池	15 万元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
	其他	绿化	3 万元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
合计			137 万元	

综上所述，建材产业化将按照环评批复的要求建设和采购污染防治设施，预计环保投入 137 万元，资金来源部分为自有资金投入（预计金额 97 万元），部分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预计金额 40 万元）。

(2) 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根据《环评报告表》及建材产业化的建设计划，技改项目从污染治理、技术

措施与管理手段等多个角度设计，设置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与对策，能够与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具体措施如下：

污染物类别	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预期达到效果
废气	12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每套处理能力为 1,000m ³ /h	预计本项目有组织 and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可达到 GB4915 2013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表 3 排放限值标准
废水	4 个沉淀池（200m ³ 容积 2 个，50m ³ 容积 2 个），日平均收集水量约为 41t	废水中的污染因子主要为 pH、SS 及石油类，项目配料用水对水质要求较低，收集的废水经简单沉淀后即可回用于生产
固体废物 (危险固废)	贮存场存放，暂存量约为 4.3t，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产生的危险废物对周边环境不会产生影响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容量 50m ³ ；废滤袋和滤芯、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废均妥善处置，不外排
噪声	搅拌主机部分采用全封装，车间全密闭。搅拌机封装的材料采用隔音板，在振动较大的部件与机架连接处增加减震垫，风机安装消声器。厂区四周设有围墙，充分利于距离衰减和绿化降噪	厂界昼间噪声均可达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

根据建材产业化的确认，建材产业化已根据技改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量合理规划污染物处置方式，针对技改项目污染排放所采取的环保设施和处理措施充分，处理能力能够与技改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处理后的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除技改项目外，均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技改项目所涉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和噪声。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针对污染排放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充分，环保措施涉及的资金部分来自于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部分来自于发行人自有资金，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与技改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1.12 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该等行政处罚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受到由环保主管部门作出的 2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如下：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违法行为	罚款金额(元)
1.	浙江二建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锡山环罚决 [2021]138号	2021.9.13	未按规定排放污水	350,000.00
2.	西藏大成交通 工程建设有限 责任公司	阿里地区生态环 境局日土分局	阿日环罚(2021) 03号	2021.7.29	擅自倾倒、堆放危 险废物,造成危险 废物扬散、流失、 渗漏等环境污染行 为	200,000.00
3.	工业设备安装	九江市彭泽生态环 境局	九彭环罚(2022) 5号	2022.8.5	违法处置工业固体 废物	100,000.00
4.	浙江省二建钢 结构有限公司	宁波市生态环境 局镇海分局	甬镇环罚字 (2022)90号	2022.12.7	未在密闭空间或者 设备中进行产生含 挥发性有机物废气 的生产和服务活 动,未按照规定安 装、使用污染防治 设施,或者未采取 减少废气排放措施	48,000.00
5.	浙江交建	雅安市生态环境 局	雅环罚[2021] 32号	2021.4.23	向水体倾倒固体废 弃物	43,600.00
6.	浙江交建	杭州市生态环境 局余杭分局	杭环余罚[2020] 第4-25号	2020.11.11	违法设立排污口	34,720.00
7.	浙江一建	深圳市生态环境 局龙华管理局	深环龙华罚字 (2022)105号	2022.7.8	未取得中午或者夜 间作业证明进行施 工	30,000.00
8.	浙江省二建建 设集团安装有 限公司	嘉兴市生态环境 局港区分局	嘉环(港)罚字 【2020】10号	2020.10.21	将危险废物提供或 者委托给无经营许 可证的单位从事经 营活动	20,000.00

上述 8 项行政处罚中,除第 2 项外的 7 项行政处罚均已经由有权主管政府部门出具书面文件,证明或确认该等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或该等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就第 2 项行政处罚,其相关处罚依据²未认定该违法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

² 第 2 项处罚的处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三款,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以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可以责令停业或者关闭:(三)擅自倾倒、堆放危险废物的;有前款第三项、第四项、第十项、第十一项行为之一,处所需处置费用三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所需处置费用不足二十万元的,按二十万元计算。

且上述行政处罚对应的违法行为均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者社会影响恶劣等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因此，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所述，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的上述环保行政处罚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亦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1.13 查验与结论

就上述问询问题，本所律师履行了下述核查手段：

(1) 就本题第 (1) 问，本所律师核查了《募集说明书》和《可行性分析报告》，了解了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基本内容和募集资金拟使用情况，查阅了《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2) 就本题第 (2) 问，本所律师取得了发行人关于工程物资公司其他股东是否同比例出资参与购置项目的确认，了解了发行人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保障上市公司利益的管理措施；

(3) 就本题第 (3) 问，本所律师核查了《可行性分析报告》，查阅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 号)、《关于印发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1]46 号)和《2015 年各地区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公告 2016 年第 50 号)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所涉的产业政策；取得了德清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专项确认函；

(4) 就本题第 (4) 问，本所律师核查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和建材产业化填报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承诺备案表》，了解了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和能源消费情况；查阅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完善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方案》《湖州市重点用能企业能源消费总量核定及管理暂行办法》；取得了德清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书面证明和专项确认函；

(5) 就本题第 (5) 问，本所律师核查了《可行性分析报告》《环评报告表》和本次募投项目的立项备案文件、环评批复等文件；

(6) 就本题第(6)问, 本所律师核查了《可行性分析报告》《环评报告表》和本次募投项目的立项备案文件、环评批复等文件; 取得了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出具的书面确认函;

(7) 就本题第(7)问, 本所律师核查了《可行性分析报告》《环评报告表》和《固定资产投资节能承诺备案表》; 取得了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出具的书面确认函;

(8) 就本题第(8)问, 本所律师核查了《可行性分析报告》; 查阅了德清县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相关规划图; 取得了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出具的书面确认函;

(9) 就本题第(9)问, 本所律师核查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和《环评报告表》; 查阅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和建材产业化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办理的固定污染源登记; 取得了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出具的书面确认函;

(10) 就本题第(10)问, 本所律师核查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和《环评报告表》; 就发行人技改项目投入生产后的主要产品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规定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进行对比;

(11) 就本题第(11)问, 本所律师核查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和《环评报告表》, 了解了发行人环境保护投入情况;

(12) 就本题第(12)问, 本所律师查阅了相关环保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或其子公司收到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缴纳凭证, 了解了上述行政处罚的处罚依据; 于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网站就发行人最近36个月是否存在环保领域的行政处罚进行了网络检索。

经查验, 本所律师认为:

1、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中的购置项目、技改项目和研发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内容均为资本性支出,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相关规定;

2、发行人拟采取向控股子公司工程物资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购置项目, 尽管工程物资公司的其他股东不会同比例参与增资, 但是发行人已采取必要的措施保

障上市公司的利益，上述措施具备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不属于落后产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4、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满足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并已按要求办理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承诺备案；

5、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内容均不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

6、本次募投项目已根据项目情况，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就必须办理环评手续的项目获得了相应级别生态环境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7、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的耗煤项目，发行人不需要就本次募投项目履行相应的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8、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未处于各地城市人民政府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

9、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均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

10、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产品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规定的“双高”产品；

11、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除技改项目外，均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技改项目所涉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和噪声；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针对污染排放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充分，环保措施涉及的资金部分来自于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部分来自于发行人自有资金均，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与技改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12、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的环保行政处罚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亦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第二部分 期间重要事项补充披露

一、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1.1 发行人符合《证券法》《管理办法》规定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1.1.1 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经发行人确认及本所律师查验，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以及开展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其他必要内部机构，选举了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总法律顾问、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发行人现行《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合法有效；发行人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有效履行职责。

因此，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1.1.2 发行人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以及《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和年度报告，发行人 2022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分别为 122,481.06 万元、115,403.77 万元和 26,413.83 万元，最近三年的平可分配利润为 88,099.55 万元。

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

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经合理测算，发行人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以及《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1.1.3 发行人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以及《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0 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0.79%、91.52%和 91.54%，根据发行人确认，其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2022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0 年末，发行人合并口径的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别为 691,505.57 万元、677,683.06 万元和 846,357.64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中的现金流量正常，可对本次债券的偿还提供有力的现金支持。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发行满足《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0〕5 号）等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以及《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

1.1.4 募集资金用途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二款以及《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和第十五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	50,485.00	48,500.00
2	年产 15 万方固碳混凝土制品技改项目	10,300.00	9,745.00
3	建筑数字化、智能化研发与建设项目	14,052.00	11,755.00
4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4,837.00	100,000.00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发行人股东

大会核准的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未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未用于持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综上，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证券法》第十五条第二款以及《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1.1.5 发行人不存在《证券法》第十七条和《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不得再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证券法》第十七条和《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不得再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

(1) 对已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仍处于继续状态；

(2) 违反《证券法》规定，改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的用途。

1.1.6 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盈利，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百分之六，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扣除前的净利润的较低者作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依据）分别为 15.20%、15.67%、21.02%，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百分之六。

综上，发行人符合《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

1.1.7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任职要求，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任职资格，能够忠实和勤勉地履行职务，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且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综上，发行人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二）项的规定。

1.1.8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三）项的规定

发行人主要从事建筑施工以及与建筑主业产业链相配套的工业制造、工程服务、基础设施投资运营等业务，盈利来源相对稳定，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发行人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在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1.1.9 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四）项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以及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严格遵循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大华已为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综上，发行人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四）项的规定。

1.1.10 发行人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五）项的规定

根据《审计报告》和发行人出具的确认，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符合《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五）项的规定。

1.1.11 发行人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情形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情形：

- （一）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

(二) 上市公司或者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或者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三) 上市公司或者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一年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

(四) 上市公司或者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或者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1.1.12 发行人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本节所述, 发行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1.2 查验与结论

本所律师逐条比照《证券法》《管理办法》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质条件的相关规定, 根据具体事项单独或综合采取了必要的书面审查、查证、实地调查等查验方式, 就发行人是否符合相关实质性条件予以了查验。

经查验, 本所律师认为: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发行人具备《证券法》和《管理办法》规定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质条件。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1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报告期末, 国资运营公司持有发行人 409,856,084 股股份, 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37.90%, 同时, 国资运营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浙江建阳、迪臣发展、鸿运建筑、财务开发公司合计持有发行人 248,299,648 股股份, 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2.97%, 即国资运营公司合计能够控制发行人 60.87%的股份, 因此, 国资运营公司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国资运营公司系浙江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 因此,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国资委

2023 年 4 月 14 日, 发行人发布《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提示

性公告》，鉴于国资运营公司、浙江建阳、迪臣发展、鸿运建筑、浙江财开共同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将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到期，经各方协商，决定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协议。上述各方共同出具了《关于一致行动协议终止不再续签的声明》，主要内容如下：

“国资运营公司、浙江建阳、迪臣发展、鸿运建筑、浙江财开于 2019 年 4 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自上述各方通过换股方式取得新增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3 年有效。鉴于经发行人申请向国资公司、浙江建阳、迪臣发展、鸿运建筑、浙江财开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登记到账，上述《一致行动协议》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到期。经各方同意并确认《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协议》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到期终止。《一致行动协议》终止后各方作为公司的股东，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各自的意愿、独立地享有和行使股东及/或董事权利，履行相关股东及/或董事义务。”

本所律师认为，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不会引起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时，国资运营公司仍持有公司 35.90%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2 发行人的股东

根据发行人《2022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股东总数共计 108,694 名，均为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依法可投资的主体。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资运营公司	409,856,084	37.90%
2.	工银投资	100,619,168	9.31%
3.	中国信达	92,250,068	8.53%
4.	迪臣发展	67,108,013	6.21%
5.	浙江建阳	67,108,013	6.21%
6.	鸿运建筑	67,108,013	6.21%
7.	财务开发公司	46,975,609	4.34%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71,403	0.39%
9.	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88,800	0.08%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诚中证基建工程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83,500	0.08%
合计		856,968,671	79.26%

2.3 查验与结论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工商登记资料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发行人股东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发行人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解除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 1、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进行出资的资格。
- 2、发行人的股东人数和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发行人的业务

3.1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建筑施工以及与建筑主业产业链相配套的工业制造、工程服务、基础设施投资运营等业务。

根据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873,311.29	9,427,822.08	9,753,428.39
营业收入	7,954,965.31	9,533,495.49	9,853,512.76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98.97%	98.89%	98.98%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高于 98%，因此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3.2 生产经营相关资质证书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浙江建投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与其主营业务相关的主要资质证书见附件 1。

3.3 发行人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约定，发行人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需要终止经营或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事项。因此，发行人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3.4 查验与结论

本所律师书面审查了发行人《公司章程》、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与经营业务相关的主要资质许可证书和发行人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等相关文件。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 1、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且未发生变更。
- 2、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四、2022 年度的关联交易

4.1 2022 年度新增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

根据《审计报告》，除《律师工作报告》已披露的关联方外，2022 年度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还包括：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宁波浙建建福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资运营公司之子公司
2.	浙建长三角（嘉善）建设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联营企业
3.	五矿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联营企业
4.	泰顺交投基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联营企业
5.	浙江财金未来社区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之联营企业
6.	浙江中衡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联营企业
7.	缙云县仙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联营企业
8.	丽水市振兴乡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联营企业
9.	浙江湖州梓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联营企业

10.	阿拉尔市浙建新型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联营企业
11.	杭州财金未来社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之联营企业
12.	衢州市慧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合营企业
13.	温州市浙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合营企业
14.	龙海市浙建昊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人之合营企业
15.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之下属公司
16.	阿拉尔市西北兴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少数股东

4.2 2022 年度的关联交易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4.2.1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承租房产或设备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宁波钢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47,325.04	0.51%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980.40	0.01%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037.88	0.01%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26.48	0.01%
浙江建投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承租设备	2,782.80	0.03%
浙江富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承租房产	552.53	0.01%
浙江省浙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房产	20.21	0.00%
浙江基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113.21	0.00%
合计	-	56,029.91	0.60%

4.2.2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房产或设备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阿拉尔市西北兴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	工程施工	46,894.43	0.4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团) 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614.64	0.07%
湘西自治州首创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259.94	0.05%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4,770.31	0.05%
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827.32	0.04%
宁波浙建福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2,994.69	0.03%
宁波市绕城高速连接线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621.64	0.02%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207.42	0.01%
金华网新科技产业孵化园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90.26	0.01%
杭州西子实验学校	工程施工	300.08	0.00%
宁波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66.98	0.00%
台州东部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0.80	0.00%
芜湖中睿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1.64	0.00%
浙江省浙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	0.01	0.00%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	18.87	0.00%
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	2.73	0.00%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	0.02	0.00%
衢州市慧城星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材装饰	15.99	0.00%
浙江省浙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物资批发	32.05	0.00%
浙建长三角(嘉善)建设有限公司	物资批发	1.95	0.00%
杭州西子实验学校	物资批发	1.42	0.00%
台州东部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物业服务	346.85	0.00%
浙江基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租房产	3.44	0.00%
浙江省浙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出租房产	213.23	0.00%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出租房产	16.61	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5.01	0.00%
浙江省浙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费收入	24.68	0.00%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费收入	16.86	0.00%
浙江基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服务费收入	5.19	0.00%
宁波钢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0.69	0.00%
杭州西子实验学校	技术服务	0.50	0.00%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10	0.00%
浙江建投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45.66	0.00%
浙江浙丽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建材销售	3.30	0.00%
衢州市慧城星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材销售	3.00	0.00%
合计	-	76,576.26	0.77%

4.2.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还款
拆入				
浙江基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0.00	2021.8.28	暂无固定 到期日	否
拆出				
温州市浙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225.00	2022.7.29	2024.12.31	否
温州市浙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	2022.9.1	2024.12.31	否
温州市浙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72.00	2022.11.25	2024.12.31	否
China Zhejiang-Westfields	264.41	2022.1.31	2023.12.31	否

关联方	拆借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还款
construction Limited Joint Venture				
China Zhejiang-Westfields construction Limited Joint Venture	419.71	2022.3.2	2023.12.31	否
China Zhejiang-Westfields construction Limited Joint Venture	103.25	2022.3.18	2023.12.31	否

4.2.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万元)
阿拉尔市西北兴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	2,522.58
浙江省浙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债务重组	21,860.11

4.2.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2年度发生额(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122,546.00

4.3 截至报告期末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4.3.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万元)
应收账款	芜湖中睿置业有限公司	6,330.96
	金华网新科技产业孵化园建设有限公司	7,622.79
	太仓浙建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33.10
	浙江建投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2,149.09
	杭州西子实验学校	3,255.65
	浙江建投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60.12
	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16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61.38
	满洲里绿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万元)
	台州东部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71.07
	浙江省浙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26
	宁波浙建建福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65.28
	浙江基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10
	舟山市一海置业有限公司	1,333.27
	浙江浙丽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6.34
应收账款小计		30,442.90
预付账款	宁波钢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21.79
	浙江富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6.61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5.54
预付账款小计		863.94
合同资产	杭州水务银湖制水有限公司	6,672.68
	杭州西子实验学校	-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502.22
合同资产小计		11,017.39
长期应收款	杭州西子实验学校	9,959.95
其他应收款	China Zhejiang-Westfields construction Limited Joint Venture	11,801.43
	浙江建工绿园置业有限公司	1,050.42
	南昌城建构件有限公司	712.30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75.71
	浙江建投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5.53
	浙江建投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54.55
	台州东部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5.13
	宁波钢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
	宁波浙建建福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万元)
	阿拉尔市西北兴业投资发展 (集团) 有限公司	418.00
	衢州市慧城星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067.31
	温州市浙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349.37
	其他应收款小计	38,037.95

4.3.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万元)
应付账款	宁波钢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502.46
	浙江建投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118.93
	台州东部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0.33
	浙江建工绿园置业有限公司	7.82
	浙江建工装饰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2,054.41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73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353.70
	浙江基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阿拉尔市浙建新型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70.87
	应付账款小计	7,249.25
合同负债	阿拉尔市西北兴业投资发展 (集团) 有限公司	5,357.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基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0.00
	宁波钢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9.15
	杭州西子实验学校	38.85
	遂昌县交投客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
	浙江建投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13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47.18
	浙江建投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7.00
	芜湖中睿置业有限公司	140.99
	浙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5.4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万元）
	宁波奉化交投基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80.00
	其他应付款小计	1,671.75

4.4 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交易中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作为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已经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了事前认可的意见以及独立意见。

4.5 查验与结论

本所律师查阅了《审计报告》、关联交易的相关合同，询问了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协议的定价原则和关联交易存在的必要性，查阅了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文件以及发行人有关关联交易的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 1、2022 年度，发行人的重大关联交易系遵循公平及自愿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2、发行人 2022 年度的关联交易已经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和确认程序。

五、发行人主要财产的变化

5.1 对外投资变动及其基本情况

5.1.1 境内投资企业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其说明，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一级控股子公司共计 35 家。其中，浙江建投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系期间内新设的一级控股子公司，浙建环保系期间内转出的一级控股子公司。

除上述变动外，发行人一级控股子公司的其他主要变化为 1 家公司增资，1 家公司减资，3 家公司变更部分股东，1 家公司变更经营范围，7 家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截至报告期末，上述 35 家一级控股子公司的基本信息和涉及变动公司变更后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比例
1.	浙江建工	2002.3.28	200,000	100%
2.	浙江一建	2001.6.14	115,015.015	86.95%
3.	浙江二建	1958.1.1	48,120.714	75.27%
4.	浙江三建	1978.1.1	68,039.3449	75.22%
5.	新疆塔建三五九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8.4.12	23,573.4647	66%
6.	新疆阿拉尔上游水利水电工程有 限公司	2002.1.6	2,814.978	54.28%
7.	浙江建投工程物资设备有限公司	2022.5.19	20,000	79.33%
8.	工业设备安装	1958.1.1	30,028	98.43%
9.	浙江交建	1999.12.16	101,000	100%
10.	浙江建机	1999.1.28	5,188	100%
11.	苏州浙建	2008.4.14	1,000	85%
12.	浙建实业	2016.12.15	5,000	100%
13.	浙江浙建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2021.6.23	20,000	100%
14.	浙江建工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1.12.21	50	100%
15.	浙江浙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0.6.16	500	51%
16.	浙江建设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2012.3.27	20,000	93.74%
17.	太仓中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6.7.21	1,000	70%
18.	长兴浙建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2017.8.15	7,470	100%
19.	阿拉尔浙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12.2	12,000	60%
20.	安吉浙建投资有限公司	2017.6.29	11,760	90%
21.	遂昌浙建投资有限公司	2017.9.20	10,000	95%
22.	长兴浙永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4.25	7,560	90%
23.	玉环市浙建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9.30	13,806	97.69%
24.	长兴浙建投资有限公司	2016.8.15	23,100	100%
25.	新昌县浙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6.21	36,000	99.31%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控制比例
26.	衢州市衢江区浙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11.15	18,042	70%
27.	绍兴市越城区浙建投资有限公司	2018.1.24	57,106	90%
28.	永嘉县浙建投资有限公司	2018.4.17	20,000	95%
29.	庆元县浙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8.8.28	12,000	100%
30.	绍兴市越城区浙建建设项目管理有限 公司	2018.9.12	34,671	90%
31.	浙建(兰溪)矿业有限公司	2021.6.30	40,000	100%
32.	浙江浙建云采贸易有限公司	2021.12.21	4,000	96.83%
33.	浙江建投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021.12.10	5,000	100%
34.	浙建项目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2022.3.22	5,000	100%
35.	浙江建投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022.12.15	1,000	100%

5.1.1.1 新疆三五九

公司名称	新疆塔建三五九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2MA77X84A58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	新疆阿拉尔市滨海大道东1395号		
法定代表人	严华兴		
注册资本	23,573.4647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15,558.4867	66%
	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00	12.30%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	11.88%

	阿拉尔市西北兴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14.978	9.82%
经营范围	工业与民用建筑; 室内外装饰装修; 水利水电工程; 公路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钢结构工程; 环保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城市照明工程; 输变电工程; 土石方工程; 管道工程; 水工大坝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 公路路基工程; 公路路面工程; 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设施工程; 河湖整治堤防工程; 钻井工程; 城市排水管道设施施工; 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及安装; 日光温室大棚建造; 预拌商品混凝土; 混凝土预制构件; 建筑材料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服务; 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清运; 电气、锅炉安装; 承包境外房屋建筑工程; 招标代理;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咨询服务; 建筑材料、机械设备、水泥制品、机电设备、电线电缆、五金产品、日用百货销售;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口除外); 开展边境小额贸易业务。; 消防设施工程;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8年4月12日至无固定期限		

5.1.1.2 新疆阿拉尔上游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阿拉尔上游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22994602971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新疆阿拉尔市九团小微企业创业园百村千厂 1-65#		
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注册资本	2,814.978 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1,527.93054	54.28%
	陈秋林	500	17.76%

	阿拉尔市统众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4.8684	10.12%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5.01623	9.77%
	阿拉尔市西北兴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7.16285	8.07%
<p>经营范围</p>	<p>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灌溉服务；水泥制品制造；砼结构构件制造；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制造；石棉水泥制品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砌块制造；砖瓦制造；建筑用石加工；水泥生产；金属结构制造；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农副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阀门和旋塞销售；防腐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文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资源管理；河道采砂；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p>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2年01月06日至无固定期限

5.1.1.3 工业设备安装

公司名称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10966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杭州市开元路21号		
法定代表人	张锋		
注册资本	30,028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29,556.3496	98.43%
	施晓正	261.741871	0.87%
	曹后湧	209.908536	0.7%
经营范围	<p>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施工专业作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仪器仪表修理；金属制品修理；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p>		

	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物业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58年1月1日至长期

5.1.1.4 浙江交建

公司名称	浙江省建投交通基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761427X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路20号		
法定代表人	胡康虎		
注册资本	101,000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101,000	100%
经营范围	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公路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结构吊装；建筑设备、机械设备的租赁；工程机械配件、汽车配件、五金、建材的销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9年12月16日至长期		

5.1.1.5 苏州浙建

公司名称	苏州浙建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674413629K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金枫南路289号枫华商业广场1幢132室
法定代表人	余新明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850	85%
	苏州苏凤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150	15%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销售：金属材料、建筑装饰材料；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柜台、摊位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8年04月14日至无固定期限		

5.1.1.6 浙江建设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建设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928816057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36-1号3楼		
法定代表人	方建忠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10,200	51%
	浙江建工	3,800	19%
	浙江一建	2,000	10%
	浙江二建	2,000	10%
	浙江三建	2,000	1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服装服饰批发；办公用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电气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电		

	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2年3月27日至2032年3月26日

5.1.1.7 阿拉尔浙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阿拉尔浙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2MA777DHX8Q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新疆阿拉尔市新井子路南 252 号军垦家园 1-4-201 室		
法定代表人	郭潇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7,200	60%
	阿拉尔市西北兴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00	40%
经营范围	建设项目投资、设计与咨询服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仓储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6年12月2日至长期		

5.1.1.8 遂昌浙建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遂昌浙建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23MA2A0PR69F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丽水市遂昌县妙高街道西街 429 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	张露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9,500	95%
	遂昌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	5%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凭有效资质核准证经营);投资管理、建筑项目管理、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施工;仓储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7年9月20日至2032年9月18日		

5.1.1.9 新昌县浙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昌县浙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MA29CJMD2C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新昌县南明街道人民东路127号佳艺东都金座16A-9、16A-11、16A-13		
法定代表人	张露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35,280	98%
	浙江一建	360	1%
	基建投资	360	1%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建筑项目管理;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仓储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7年6月21日至2029年6月20日		

5.1.1.10 衢州市衢江区浙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衢州市衢江区浙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803MA29TXB82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住所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振兴东路 28 号三楼 301-303 室		
法定代表人	张露		
注册资本	18,042 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12,629.40	70%
	衢州市衢江区丽城投 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5,412.60	3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建筑项目管理；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7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9 年 11 月 14 日		

5.1.1.11 永嘉县浙建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永嘉县浙建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24MA2CNU551W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三江街道江头路江宁锦苑		
法定代表人	张露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15,200	76%
	浙江建工	3,800	19%
	永嘉县三江新城开发 投资有限公司	1,000	5%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		

	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建筑项目管理;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施工;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 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8年4月17日至2033年4月16日

5.1.1.12 庆元县浙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庆元县浙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26MA2E05LC9W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濠洲街道云鹤路19号		
法定代表人	张露		
注册资本	12,000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11,880	99%
	浙江交建	120	1%
经营范围	工程项目管理、建筑项目管理、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施工;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仓储服务; 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8年8月28日至2038年8月27日		

5.1.1.13 浙建(兰溪)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建(兰溪)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1MA2M6AH68E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云山街道陈家井行政村		
法定代表人	童晓明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40,000	100%
经营范围	<p>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一般项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营业期限	2021 年 6 月 30 日至 2031 年 6 月 29 日		

5.1.1.14 浙江建投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建投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C4BAN06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 52 号 4016 室		
法定代表人	李明明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建投	1,000	100%
经营范围	<p>一般项目：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软件外包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网络技术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显示器件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会议及展览服务；平面设计；图</p>		

	文设计制作；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营业期限	2021年12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5.2 房产和土地使用权变动

5.2.1 境内房屋所有权变动

5.2.1.1 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和不动产权证的房产变动

(1) 生产经营相关类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本所律师核查，自《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生产经营相关（用途包括工业、办公、商业服务等）房屋中因子公司更名换领不动产权证减少2处，共87处，建筑面积合计为231,604.47平方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已取得及正在办理不动产权登记证的生产经营相关（用途包括工业、办公、商业服务等）不动产中新取得36处、因子公司更名换证新增2处、因子公司更名换证变动16处、因原办理中的10项合并办理为1处权证而减少9处、因原办理中的1项（浙江二建招宝山街道环城北路20号、26号91.26平方米）拆迁而减少1处，共369处，建筑面积合计为338,636.68平方米。新取得、换证及办证涉及的权证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变动情况
1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86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01室	87.13	办公	无	新增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变动情况
2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85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02室	51.62	办公	无	新增
3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17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03室	87.15	办公	无	新增
4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15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04室	88.73	办公	无	新增
5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93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05室	59.75	办公	无	新增
6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94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06室	61.56	办公	无	新增
7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16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07室	61.56	办公	无	新增
8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95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08室	61.56	办公	无	新增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变动情况
9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88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09室	121.30	办公	无	新增
10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18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10室	88.73	办公	无	新增
11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92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11室	232.98	办公	无	新增
12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91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12室	88.73	办公	无	新增
13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13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13室	122.81	办公	无	新增
14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90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14室	61.56	办公	无	新增
15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89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15室	59.99	办公	无	新增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变动情况
16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87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16室	61.56	办公	无	新增
17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14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17室	61.26	办公	无	新增
18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19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1918室	88.73	办公	无	新增
19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12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01室	87.13	办公	无	新增
20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11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02室	51.62	办公	无	新增
21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04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03室	87.15	办公	无	新增
22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05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04室	88.73	办公	无	新增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变动情况
23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06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05室	59.75	办公	无	新增
24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07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06室	61.56	办公	无	新增
25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08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07室	61.56	办公	无	新增
26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09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08室	61.56	办公	无	新增
27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10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09室	121.30	办公	无	新增
28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96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10室	88.73	办公	无	新增
29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97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11室	232.98	办公	无	新增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变动情况
30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02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12室	88.73	办公	无	新增
31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98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13室	122.81	办公	无	新增
32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03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14室	61.56	办公	无	新增
33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899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15室	59.99	办公	无	新增
34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20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16室	61.56	办公	无	新增
35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00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17室	61.26	办公	无	新增
36	浙江建投	陕(2022)西安市不动产权第0491901号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以北、光明路以西9幢12018室	88.73	办公	无	新增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²)	房屋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变动情况
37	浙江二建	浙(2023)宁波市(镇海)不动产权第0006673号	镇海区招宝山街道环城北路20号、26号	7,278.77	工业用房	无	合并办理新证
38	苏州天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苏(2022)苏州市不动产权第8006426号	竹辉路171号三楼	400.04	经营	无	更名换领新证
39	苏州天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苏(2022)苏州市不动产权第8006438号	竹辉路171号四楼	368.68	经营	无	更名换领新证
40	苏州天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苏(2022)苏州市不动产权第8006594号	民治路200号	393.61	经营	无	更名换领新证
41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329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8层810室	55.96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42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656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8层811室	134.25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²)	房屋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变动情况
	限公司						
43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263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8层812室	71.46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44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658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8层813室	44.87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45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661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8层814室	44.87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46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332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11层1106室	44.87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47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345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11层1107室	44.87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变动情况
	限公司						
48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349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11层1108室	44.87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49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634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11层1109室	64.36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50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633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11层1110室	55.96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51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319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11层1111室	134.25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52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664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11层1112室	71.46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序号	所有人	权证号	坐落地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变动情况
	限公司						
53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665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11层1113室	44.87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54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668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11层1114室	44.87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55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云(2023)呈贡区不动产权第0134339号	昆明市呈贡区上海东盟商务大厦1号楼11层1115室	44.87	商业服务	无	更名换领新证

(2) 职工宿舍等其他类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本所律师核查,自《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其他类房屋及其配套设施中因子公司更名换领不动产权证减少4处,共44处,建筑面积合计为6,620.58平方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的已取得及正在办理不动产权登记证的其他类不动产中新增2处、因子公司更名换证新增4处,共计212处,建筑面积合计为19,016.21平方米。

5.2.1.2 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建筑物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本所律师核查，自《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30 处尚未取得所有权证书的建筑物无变化，合计面积仍为 29,234.21 平方米，占各类房屋、建筑物及不动产总面积的比例下降为 4.68%。

5.2.2 境内土地使用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账面宗地材料及本所律师核查，自《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生产经营相关土地使用权（主要用途为工业用地、商服用地等）因产权拆迁置换新增 1 处，共 38 处，合计面积为 1,074,703.21 平方米，其中划拨用地为 1 处，面积为 6,845.25 平方米（其中部分土地被征用），占土地使用权总面积的 0.63%，新增土地使用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人	权证号	坐落地	面积 (m ²)	权利性质	用途	权利终止日期	是否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性权利
1	浙江二建	浙(2023)宁波市(镇海)不动产权第0010688号	镇海区招宝山街道，静海路北侧、尚潮路南侧	11,181.00	出让	工业用地	2062.12.25	无

5.2.3 主要租赁资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材料及本所律师核查，自《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承租面积为 1,000 平方米以上的主要租赁新增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物坐落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浙江建机	孙立新、冯雁	杭州市朝晖路 168 号钛合国际大厦 1 号楼 1801、1802、1803、1804 室	1,019.68	2023.4.1-2026.4.30

5.3 知识产权

5.3.1 专利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材料及本所律师核查，自《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权中有3项（分别为 ZL201320019765.0、ZL201320027760.2、ZL201320004544.6）到期终止、有202项新增，新增专利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1.	ZL202222264977.7	一种便携式加固构件	实用新型	浙江建投	2022.8.28	2032.8.28
2.	ZL202110198044.X	全装配免支撑装置	发明	浙江建投	2021.2.22	2041.2.22
3.	ZL202110198102.9	免脚手架的预制装配式框架结构梁柱安装方法	发明	浙江建投	2021.2.22	2041.2.22
4.	ZL202223076534.1	一种抗风性强的建筑外墙模块化垂直绿化结构	实用新型	建工水利水电；浙江建工	2022.11.18	2032.11.18
5.	ZL202222301067.1	一种简易的预制管桩灌芯辅助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8.30	2032.8.30
6.	ZL202222224653.0	一种斜屋面的天沟节点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8.24	2032.8.24
7.	ZL202222045097.0	一种新型阀门水龙头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8.4	2032.8.4
8.	ZL202222027117.1	一种承插型盘扣式早拆支撑模板体系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8.3	2032.8.3
9.	ZL202222012405.X	一种楼梯预埋螺栓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8.2	2032.8.2
10.	ZL202221968200.2	一种可移动式沉淀池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7.28	2032.7.28
11.	ZL202221954769.3	一种楼梯临边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7.27	2032.7.27
12.	ZL202221856412.1	一种三翼钻头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7.19	2032.7.19
13.	ZL202221855597.4	一种现浇清水混凝土梁下端凹槽定型免拆模具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7.19	2032.7.19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14.	ZL202221855103.2	一种清水混凝土竖向构件振捣棒定位笼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7.19	2032.7.19
15.	ZL202221809486.X	一种桩端注浆器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7.14	2032.7.14
16.	ZL202221810190.X	一种钢筋笼的吊装工具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7.14	2032.7.14
17.	ZL202221810223.0	一种用于泥浆护壁灌注桩的泥浆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7.14	2032.7.14
18.	ZL202220871374.0	一种单侧支模滑移吊装平台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4.15	2032.4.15
19.	ZL202220871378.9	一种可卸式单侧支模三角辅助支架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4.15	2032.4.15
20.	ZL202220666551.1	一种用于钢丝绳起重吊装的C型锁扣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3.25	2032.3.25
21.	ZL202220500332.6	一种可重复使用的装配式楼梯定型化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3.9	2032.3.9
22.	ZL202110130741.1	一种建筑工业化梁柱节点三轴定位自动精准安装设备	发明	浙江建工	2021.1.29	2041.1.29
23.	ZL202120260312.1	一种建筑工业化梁柱节点三轴定位自动精准安装设备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1.1.29	2031.1.29
24.	ZL202011440097.X	一种淤泥质粉质粘土夹粉土地质的双套管自流深井降水施工方法及结构	发明	浙江建工	2020.12.11	2040.12.11
25.	ZL202223262046.X	一种大型机械设备防松动螺栓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2.6	2032.12.6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26.	ZL202223142832.6	一种渗透混凝土的雨水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1.25	2032.11.25
27.	ZL202223010995.9	一种用于高空安装的管道提升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1.13	2032.11.13
28.	ZL202223009060.9	一种施工现场用电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1.11	2032.11.11
29.	ZL202222992373.4	一种建筑施工人货梯防冲撞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1.10	2032.11.10
30.	ZL202222885482.6	一种运动地板伸缩缝的收口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0.31	2032.10.31
31.	ZL202222737393.7	一种地下室施工缝防渗漏施工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0.18	2032.10.18
32.	ZL202222708211.3	一种地坪磨平机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0.14	2032.10.14
33.	ZL202222707727.6	一种用于路面临时防护的降噪钢板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0.14	2032.10.14
34.	ZL202222679280.6	一种建筑工地地面施工电线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0.11	2023.10.11
35.	ZL202222680619.4	一种建筑工地用施工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10.11	2032.10.11
36.	ZL202222501920.4	一种用于土建施工的混凝土浇筑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9.21	2032.9.21
37.	ZL202222443941.5	一种装配梁板节点加固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9.15	2032.9.15
38.	ZL202222093870.0	一种建筑结构加固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8.10	2032.8.10
39.	ZL202221841211.4	一种混凝土改沥青路面用原混凝土路面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7.15	2032.7.15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40.	ZL202221828185.1	一种建筑施工用模板连接锁紧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7.15	2032.7.15
41.	ZL202221712155.4	超平耐磨现浇混凝土一次成型地面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7.5	2032.7.5
42.	ZL202221285505.3	一种桁架钢筋混凝土叠合板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2.5.25	2032.5.25
43.	ZL202111392336.3	一种土木施工模板清洁装置	发明	浙江一建	2021.11.23	2041.11.23
44.	ZL202111392339.7	一种建筑安全工程用防护装置	发明	浙江一建	2021.11.23	2041.11.23
45.	ZL202122686592.5	一种交联聚乙烯复合纳米二氧化硅保温毡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21.11.4	2031.11.4
46.	ZL202111128071.6	一种地下室柱帽区工具式支模架	发明	浙江一建	2021.9.26	2041.9.26
47.	ZL202010033554.7	一种用于深厚沙类土的深基坑开挖结构	发明	浙江一建	2020.1.13	2040.1.13
48.	ZL201922186194.X	一种建筑施工排水管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19.12.9	2029.12.9
49.	ZL201820531813.7	铺浆桶	实用新型	浙江一建	2018.4.16	2028.04.16
50.	ZL201610410348.7	一种建筑装饰灰线的施工方法及施工装置	发明	浙江一建	2016.6.13	2036.6.13
51.	ZL202211400377.7	一种用于屋面板的碱激发再生骨料复合泡沫混凝土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浙江二建	2022.11.9	2042.11.9
52.	ZL202222502118.7	光催化材料及沥青制品氮氧化物去除设备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9.21	2032.9.21
53.	ZL202222477727.1	一种用于预制管桩的连接结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9.17	2032.9.17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构				
54.	ZL202222392164.6	一种电力建设用土建基础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9.7	2032.9.7
55.	ZL202222329698.4	一种施工安全防护围栏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8.31	2032.8.31
56.	ZL202222049402.3	一种具有自复位功能的金属阻尼器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宁波工程学院	2022.8.4	2032.8.4
57.	ZL202222067776.8	一种耗能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宁波工程学院	2022.8.4	2032.8.4
58.	ZL202222066601.5	桥梁箱梁湿接缝底模板的移动吊架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8.3	2032.8.3
59.	ZL202221968911.X	一种土建施工中工具式模板承重架的可调水平杆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7.28	2032.7.28
60.	ZL202221884724.3	一种管道膨胀节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7.19	2032.7.19
61.	ZL202221846952.1	一种泡沫混凝土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7.18	2032.7.18
62.	ZL202221629800.6	一种土建结构用模板浇筑夹具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6.28	2032.6.28
63.	ZL202221647841.8	一种新型土木工程用结构连接紧固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6.28	2032.6.28
64.	ZL202221520586.0	附着式爬升脚手架板式支座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6.17	2032.6.17
65.	ZL202221241347.1	一种基于新能源的绿色建筑节能环保屋面构造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2.5.23	2032.5.23
66.	ZL202210475150.2	一种市政道路铺设用平地机	发明	浙江二建	2022.4.29	2042.4.29
67.	ZL202123287200.4	一种室内消防管道安装用设	实用新型	浙江二建	2021.12.24	2031.12.24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备				
68.	ZL202011098847.X	一种建筑保温板切割装置	发明	浙江二建	2021.10.14	2041.10.14
69.	ZL201710535273.X	室内屋顶施工用操作平台	发明	浙江二建	2017.6.24	2037.6.24
70.	ZL202221074419.8	分体嵌套式单边螺栓的辅助装配工具	实用新型	二建钢结构	2022.4.30	2032.4.30
71.	ZL201710429695.9	施工大跨度桁架式钢结构屋顶时拆除轨道的装置及方法	发明	二建钢结构	2017.6.1	2037.6.1
72.	ZL202110334747.0	一种用于钢构的焊接装置	发明	浙建钢结构	2021.3.29	2041.3.29
73.	ZL202222689524.9	一种可调节的智能景观灯	实用新型	二建安装	2020.10.9	2030.10.9
74.	ZL202222689529.1	一种负压病房用的通风装置	实用新型	二建安装	2020.10.9	2030.10.9
75.	ZL202222436203.8	一种公共建筑水源热泵空调系统	实用新型	二建安装	2020.9.13	2030.9.13
76.	ZL202222449078.4	一种搬运吊装架	实用新型	二建安装	2020.9.13	2030.9.13
77.	ZL202222779073.8	一种铝合金模板连接加固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10.21	2032.10.21
78.	ZL202222770806.1	一种具有防水防火性能的穿墙管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10.21	2032.10.21
79.	ZL202222752821.3	一种应用于伺服系统的新型钢支撑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10.19	2032.10.19
80.	ZL202221967083.8	一种防渗漏穿墙管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7.28	2032.7.28
81.	ZL202221936907.5	一种石材夹具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7.26	2032.7.26
82.	ZL202221936926.8	一种可调节的地脚螺栓定位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7.26	2032.7.26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装置				
83.	ZL202221570902.5	一种适用于木结构机电安装的合抱式装配式吊架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6.22	2032.6.22
84.	ZL202221570893.X	一种穿斗式木结构立柱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6.22	2032.6.22
85.	ZL202221521649.4	一种快速排水的地坪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6.17	2032.6.17
86.	ZL202221521663.4	一种便捷式螺杆洞封堵工具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6.17	2032.6.17
87.	ZL202221521676.1	一种适用于木结构机电安装的内撑式装配式吊架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6.17	2032.6.17
88.	ZL202221501932.0	一种高层建筑结构外围临边构造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6.15	2032.6.15
89.	ZL202221457039.2	一种节能环保型建筑外墙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6.10	2032.6.10
90.	ZL202221142104.2	一种小型混凝土振捣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5.12	2032.5.12
91.	ZL202221142018.1	一种大体积混凝土测温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5.12	2032.5.12
92.	ZL202221140536.X	一种可调节砌筑铺浆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5.12	2032.5.12
93.	ZL202221140535.5	一种带铜板的呼吸式幕墙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5.12	2032.5.12
94.	ZL202221142020.9	一种免支模构造柱浇筑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5.12	2032.5.12
95.	ZL202220843871.X	一种窗框注浆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4.12	2032.4.12
96.	ZL202220838622.1	一种可回收锚索的预应力锚固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三建	2022.4.12	2032.4.12
97.	ZL202111105395.8	一种幕墙结构及安装方法	发明	浙江三建	2021.9.22	2041.9.22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98.	ZL202220656528.4	一种吊装用可调节式平衡梁	实用新型	工业设备安装	2022.3.23	2032.3.23
99.	ZL202221305853.2	汽轮机装配间隙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工业设备安装	2022.5.28	2032.5.28
100.	ZL202221796334.0	一种自平衡吊扇灯悬吊安装装置	实用新型	工业设备安装	2022.7.11	2032.7.11
101.	ZL20222194020.X	一种建筑施工便携式焊接设备	实用新型	工业设备安装	2022.8.20	2032.8.20
102.	ZL202222331477.0	一种管廊隧道内运输吊装管托的工装	实用新型	工业设备安装	2022.8.31	2032.8.31
103.	ZL202223080227.0	一种用于建筑工程的电力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工业设备安装	2022.11.18	2032.11.18
104.	ZL202223369455.X	一种空气管道卡箍组件	实用新型	浙江建装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工业设备安装	2022.12.15	2032.12.15
105.	ZL202320074827.1	电动葫芦 PLC 控制系统装置	实用新型	工业设备安装；浙江建装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2023.1.10	2033.1.10
106.	ZL202011541705.6	一种矮塔斜拉桥塔梁同步施工方法	发明	浙江交建	2020.12.23	2030.12.23
107.	ZL202110132225.2	一种先缆后梁的节段吊装自锚式悬索桥施工方法	发明	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浙江交建	2021.1.31	2031.1.31
108.	ZL202220385821.1	结合贝雷架、格构柱及支撑梁的电力管线悬吊保护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交建	2022.2.24	2032.2.24
109.	ZL202222354011.2	一种隧道反光	实用	浙江交建	2022.9.5	2032.9.5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片快速安装装置	新型			
110.	ZL202222353961.3	一种隧道反光片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交建	2022.9.5	2032.9.5
111.	ZL202222814530.2	一种便携式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具箱	实用新型	浙江交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浙江交建	2022.10.25	2032.10.25
112.	ZL202222918897.9	一种用于地下连续墙H型钢接头的刷壁器	实用新型	浙江交建	2022.11.3	2032.11.3
113.	ZL202223256192.1	一种挖方边坡柔性支护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交建	2022.12.6	2032.12.6
114.	ZL202223256197.4	一种山区填挖交界面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交建	2022.12.6	2032.12.6
115.	ZL202223256636.1	一种半挖半填轻质路基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交建	2022.12.6	2032.12.6
116.	ZL202223203852.X	一种混凝土模具	实用新型	建材混凝土	2022.11.30	2032.11.30
117.	ZL202223214343.7	一种混凝土预制构件搓平设备	实用新型	建材混凝土	2022.11.30	2032.11.30
118.	ZL202223202397.1	一种拼接式预制构件	实用新型	建材混凝土	2022.11.30	2032.11.30
119.	ZL202221716283.6	一种混凝土混料装置	实用新型	建材混凝土	2022.7.4	2032.7.4
120.	ZL202221689606.7	一种混凝土用的强度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建材混凝土	2022.6.30	2032.6.30
121.	ZL202123059872.X	一种混凝土下料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建材混凝土	2021.12.7	2031.12.7
122.	ZL202010444305.7	一种钢筋加工智能抓取臂	发明	浙江建材	2020.5.22	2030.5.22
123.	ZZ202130540455.3	成型模具(混凝土)	外观设计	建材产业化	2021.8.19	2036.8.19
124.	ZL202220740326.8	一种混凝土搅拌机	实用新型	建材产业化	2022.4.1	2032.4.1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125.	ZL202220740319.8	一种二氧化碳加注系统	实用新型	建材产业化	2022.4.1	2032.4.1
126.	ZL202223055030.1	一种 pc 建筑物防渗水结构	实用新型	建材浙西	2022.11.17	2032.11.17
127.	ZL202110986105.9	一种高强透水混凝土制备系统	发明	阿拉尔建材	2021.8.26	2031.8.26
128.	ZL202111331515.6	一种混凝土加工用石子粉碎机	发明	阿拉尔建材	2021.11.11	2041.11.11
129.	ZL202110515893.3	一种塔机的测重方法及系统	发明	浙江建机	2021.5.12	2021.5.12
130.	ZL202111260189.4	可拆卸式托绳排绳装置	发明	浙江建机	2021.10.28	2041.10.28
131.	ZL202220772887.6	一种起重机滑轮发电储能系统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4.6	2032.4.6
132.	ZL202220772889.5	一种塔吊的防止回转失效系统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4.6	2032.4.6
133.	ZL202220833179.9	一种起重机的防乱绳脱绳系统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4.8	2032.4.8
134.	ZL202220885176.X	一种防震的电力抱杆基础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4.18	2032.4.18
135.	ZL202221009867.X	一种塔吊的载荷统计系统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4.28	2032.4.28
136.	ZL202221213486.3	一种塔机钢丝绳失油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5.20	2032.5.20
137.	ZL202221251737.7	一种双挡块式踏步梁行程限位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5.24	2032.5.24
138.	ZL202221364757.5	一种卷扬施工升降机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6.2	2032.6.2
139.	ZL202221364758.X	一种用于组立大跨越铁塔的可拆腹杆式抱杆塔顶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6.2	2032.6.2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140.	ZL202221390209.X	倾斜式升降机导轨架调整安装工具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6.6	2032.6.6
141.	ZL202221387962.3	塔机起重臂主肢方管定位夹紧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6.6	2032.6.6
142.	ZL202221387982.0	一种可拆卸翻转式钢丝绳防扭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6.6	2032.6.6
143.	ZL202221395875.2	一种不立塔模块化成型塔机套架组焊工装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6.7	2032.6.7
144.	ZL202221539762.5	一种电力抱杆力矩差限制器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6.20	2032.6.20
145.	ZL202221621335.1	一种可伸缩式标准节爬梯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6.27	2032.6.27
146.	ZL202221620967.6	一种用于建设机械的重型悬挂输送系统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6.27	2032.6.27
147.	ZL202222013797.1	一种具有能量回馈储能功能的施工升降机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1	2032.8.1
148.	ZL202222006509.X	一种新型过渡段结构及轻小型双摇臂抱杆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1	2032.8.1
149.	ZL202222019692.7	一种稳定安装的抛丸机支架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2	2032.8.2
150.	ZL202222019937.6	一种自行葫芦通过式抛丸清理机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2	2032.8.2
151.	ZL202222019939.5	用于喷漆房的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2	2032.8.2
152.	ZL202222019907.5	卡扣式折叠栏杆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2	2032.8.2
153.	ZL202222019687.6	一种自动输送的涂装生产线用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2	2032.8.2
154.	ZL202222055003.8	一种塔机起重臂上弦耳板定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5	2032.8.5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位装置				
155.	ZL202222055012.7	一种塔机起重臂下弦端板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5	2032.8.5
156.	ZL202222057243.1	一种塔机起重臂组队焊接压紧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5	2032.8.5
157.	ZL202222107789.3	一种车载伸缩式顶杆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11	2032.8.11
158.	ZL202222108838.5	一种塔机平衡臂上弦片耳板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11	2032.8.11
159.	ZL202222108798.4	一种塔机平衡臂上弦片连接板与耳板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机	2022.8.11	2032.8.11
160.	ZL202111608663.8	一种仿古建筑幕墙结构及安装设备	发明	武林建筑	2021.12.24	2041.12.24
161.	ZL202111604486.6	一种室内装饰地板拼装设备及其施工方法	发明	武林建筑	2021.12.24	2041.12.24
162.	ZL202220965047.1	基于 BIM 技术的便携式测绘设备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4.21	2032.4.21
163.	ZL202220975012.6	基于智能家居的隔音节能门窗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4.25	2032.4.25
164.	ZL202221027502.X	用于钢结构安装的节能焊接装置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4.28	2032.4.28
165.	ZL202221936882.9	一种装配式防污染横向铝板装饰线条的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7.26	2032.7.26
166.	ZL202221978138.5	一种超宽上悬排烟窗的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7.28	2032.7.28
167.	ZL202221982165.X	一种脚手架用	实用	武林建筑	2022.7.29	2032.7.29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定位连接组件	新型			
168.	ZL202222043496.3	一种玻璃幕墙的护边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8.4	2032.8.4
169.	ZL202222137037.1	一种装配式工字钢梁与轻钢龙骨隔墙的连接构件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8.15	2032.8.15
170.	ZL202222232207.4	一种玻璃幕墙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8.24	2032.8.24
171.	ZL202222255801.5	一种卫生间防水结构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8.26	2032.8.26
172.	ZL202222287551.3	一种双层幕墙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8.30	2032.8.30
173.	ZL202222459502.3	一种吊篮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9.16	2032.9.16
174.	ZL202222457664.3	一种用于冷热水管安装的模块化快速安装支座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9.16	2032.9.16
175.	ZL202222749069.7	钢结构墙体结构	实用新型	武林建筑	2022.10.18	2032.10.18
176.	ZL202330032748.X	驿站（常山县青石镇砚瓦山村驿站）	外观设计	武林建筑	2023.1.13	2038.1.13
177.	ZL202230867744.9	办公楼（共青团浙江省委安吉路16号方案2）	外观设计	武林建筑	2022.12.28	2037.12.28
178.	ZL202220491524.5	用于空调系统的冷凝水滴灌装置	实用新型	武弘建筑	2022.3.9	2032.3.9
179.	ZL202111285760.8	一种溶气泵用取水装置	发明	浙建环保	2021.11.2	2041.11.2
180.	ZL202221595679.X	空调机房专用组合式铝型集成线槽	实用新型	建工设备安装	2022.6.23	2032.6.23
181.	ZL202221595703.X	一种自动剥线浸锡仪	实用新型	建工设备安装	2022.6.23	2032.6.23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182.	ZL202110844447.7	一种大管道二次搬运移位器	发明	建工设备安装	2021.7.26	2041.7.26
183.	ZL202222713526.7	一种三维可调单元板块组合挂件	实用新型	建工幕墙	2022.10.14	2032.10.14
184.	ZL202222710041.2	一种单元式幕墙用预制PC构件	实用新型	建工幕墙	2022.10.14	2032.10.14
185.	ZL202222711012.8	一种配合叉车吊装用属具	实用新型	建工幕墙	2022.10.14	2032.10.14
186.	ZL202222639644.8	一种预制板翻转辅助架	实用新型	建工幕墙	2022.10.9	2032.10.9
187.	ZL202222807708.0	一种杂质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建工装饰材料	2022.10.25	2032.10.25
188.	ZL202222755116.9	一种无重力混合搅拌机	实用新型	建工装饰材料	2022.10.19	2032.10.19
189.	ZL202222630659.8	一种单轴双盘分散机	实用新型	建工装饰材料	2022.10.8	2032.10.8
190.	ZL202222211541.1	一种稳定型熔化嘴电渣焊装置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绿智钢结构有限公司	2022.8.22	2032.8.22
191.	ZL202222190444.9	一种坡口成形角度可调的坡口机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绿智钢结构有限公司	2022.8.19	2032.8.19
192.	ZL202222166825.3	一种钢结构对接长焊缝焊接设备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绿智钢结构有限公司	2022.8.17	2032.8.17
193.	ZL202222748626.3	一种便携式可调节的板厚控制工具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五建建设有限公司	2022.10.19	2032.10.19
194.	ZL202222424073.6	一种建筑施工用混凝土转移设备	实用新型	三五九建工	2022.9.13	2032.9.13
195.	ZL202222333337.7	一种建筑施工用混凝土抹平装置	实用新型	三五九建工	2022.9.2	2032.9.2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有效期至
196.	ZL202222272724.4	一种建筑基坑施工的防坍塌装置	实用新型	三五九建工	2022.8.29	2032.8.29
197.	ZL202221612582.5	一种公路工程用混凝土振捣装置	实用新型	三五九建工	2022.6.24	2032.6.24
198.	ZL202221571321.3	一种公路工程沥青摊铺后路段整平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三五九建工	2022.6.22	2032.6.22
199.	DE202022105463U1	一种H型钢焊接夹具	德国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9.28	2032.9.28
200.	DE202022105464U	一种用于H型钢的翼缘的夹紧装置	德国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	2022.9.28	2032.9.28
201.	ZL202320101773.3	一种防尘搅拌机	实用新型	浙江建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2.2	2033.2.2
202.	ZL202111141205.8	一种适用于机器人的建筑抹灰砂浆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浙江建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建工创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1.9.28	2031.9.28

5.4 查验与结论

本所律师查阅了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发行人的土地、房产权属证书，部分土地、房产的不动产权登记证明文件，相关租赁合同；查阅了商标权、软件著作权证书原件，并进行了相应的网络核查等。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发行人拥有的主要新增财产不存在重大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发行人一级控股子公司的变动情况合法、有效。

2、除《律师工作报告》和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已披露的情形外，发行人的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已依照相关规定取得完备的权属证书，上述未取得权属证

书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除《律师工作报告》和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已披露的情形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主要土地使用权、房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查封、冻结的情形，上述资产的权利限制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与租赁对方新签订的上述房屋租赁合同合法、有效。

六、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6.1 重大债权债务

6.1.1 工程项目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15 亿元及以上的工程项目合同见附件 2-1。

6.1.2 EPC 项目合同

根据浙江建投提供的相关材料，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15 亿元及以上的 EPC 项目合同见附件 2-2。

6.1.3 PPP 项目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项目总投资额在 10 亿元及以上的 PPP 项目合同见附件 2-3。

6.1.4 融资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中贷款额 5 亿元以上的借款合同见附件 2-4。

除前述附件 2-4中已披露之借款合同外，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发行的尚未到期的债券等其他融资工具的具体情况如下：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债券种类	接受注册 通知书编号	发行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起息日	到期日/兑 付日
超短期融资券	中市协注 [2022]SCP198 号	5.00	2.95%	到期一次还本 付息	2023.3.17	2023.12.12
中期票据	中市协注	9.00	5.00%	每年付息,到期	2022.9.6	无固定到

债券种类	接受注册 通知书编号	发行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起息日	到期日/兑 付日
	[2022]MTN548 号			一次还本		期期限

2、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2 年 1 月 6 日，发行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为促进公司盘活账面资产，加速资产周转，降低资金风险，提升运营质量，发行人拟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并通过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

2022 年 8 月，深交所向发行人的管理人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发《关于财通证券“财通-浙江建投第 1-10 期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同意发行人实施该专项计划，该专项计划将采取分期发行方式，预计发行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发行期数不超过 10 期。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 10 亿元应收账款资产专项计划。

6.1.5 对外担保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向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或相关主体提供重大担保的情形。

6.2 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没有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6.3 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

6.3.1 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根据发行人《2022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57,105.52 万元，其中金额前五大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序号	其他应收款主体	期末余额（万元）	款项性质
1.	杭州市拱墅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3,333.00	拆迁补偿款
2.	衢州市慧城星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067.31	履约保证金、往来款

序号	其他应收款主体	期末余额（万元）	款项性质
3.	温州市浙建未来社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8,349.37	资金拆借
4.	China Zhejiang-Westfields construction Limited Joint Venture	11,801.43	应收暂付款
5.	衢州市国土整治和征收储备中心	14,477.00	拆迁补偿款
	合计	84,028.12	-

6.3.2 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根据发行人《2022 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950,297.31 万元，主要为垫资款、押金保证金和拆借款等。

经发行人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均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其形成合法有效。

6.4 查验与结论

本所律师书面审阅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重大合同、征信报告及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书面文件，就发行人是否存在重大侵权之债进行了检索查证。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发行人向本所提供的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的内容和形式合法有效，并且相关合同的履行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

2、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是相关合同或协议的签约主体，不存在需变更合同主体的情形。

3、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4、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部分**第 4.2 节“2022 年度的关联交易”**已披露之情形外，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与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以及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5、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和应付款均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合法有效。

七、发行人的税务

7.1 发行人 2022 年度主要适用的税（费）种和税率

经查发行人的《审计报告》并经发行人确认，2022年度，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5%、3%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按增值额与扣除项目金额的比率，实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或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1.5%、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1%、1.5%、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注]

注：境外子公司按当地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缴。

7.2 2022 年 10-12 月新取得的税收优惠

（1）西藏大成交通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系在西藏注册并经营的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下发的《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藏政发〔2022〕11号），对从事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符合条件的免缴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因此，本公司 2022 年度按 9%的实际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0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浙江建投交通构件制造有限公司、浙江交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市奉化区建投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遂昌县峡北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天台县建投基础建设有限公司、浙江德清天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浙江天和建设运输有限公司、浙江建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材料设备有限公司、宁波市建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常山建投水务有限公司、长兴建投水务有限公司、浙江省建设机械钢结构有限公司、浙江建机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浙江武弘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浙江建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建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本期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7.3 2022年10-12月新取得的政府补助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浙江建投及子公司2022年10-12月新取得的单笔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主要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补助项目	金额(元)
1.	浙江建工	稳岗稳就补贴	1,336,811.86

7.4 查验与结论

本所律师查阅了《审计报告》,发行人期间内取得财政补贴的相关文件及收款凭证,地方税务部门出具的税收优惠批复文件,期间内纳税情况的证明文件,纳税申报材料,并通过网络进行了核查,查询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1、2022年度,发行人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期间内,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及减免税、财政补贴等政策合法、合规、

真实、有效。

3、发行人期间内依法纳税，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行为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形。

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8.1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承诺及其提供的资料及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受到的罚款金额在 20,000 元（含）以上的行政处罚共 68 项，其中：

（1）59 项行政处罚已经由有权主管政府部门出具书面文件，证明或确认该等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或该等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且该等违法行为均不存在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的情形；

（2）5 项行政处罚根据其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或金额低于 5 万元，本所律师认为违法情形显著轻微，罚款金额较小。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对“重大违法行为”的界定，本所律师认为，上述行政处罚的违法行为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具体情况请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 3。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尚有如下 4 项金额 5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虽然其处罚依据并未明确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发行人亦未取得有权主管部门出具的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证明，但是发行人其他子公司的相同类型、情节的行政处罚已经获得其有权主管部门的确认，或者市场上已经有同类案例认定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本所律师认为，下述 4 项行政处罚的违法行为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出具单位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依据及处罚内容	同类违法行为已经获取非重大证明的情况，或者市场上同类案例的情况
1.	浙江交建	天全县应急管理局	(天)应急罚[2021] 执法 3-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的相关规定，属于一般事故，处以罚款	发行人子公司受到的编号为“(上)应急罚[2022]183 号”“(卫沙)应急罚(2021)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出具单位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依据及处罚内容	同类违法行为已经获取非重大证明的情况, 或者市场上同类案例的情况
				350,000 元的处罚	009 号”“(穗南) 应急罚
2.	浙江建工	宁波大榭开发区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	(榭) 应急罚(2021) 02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百零九条第一款, 属于一般事故, 处以罚款 275,000 元的行政处罚	(2021) 33 号”均属于同类违法行为, 相关主管部门均已出具非重大证明
3.	浙江交建	杭州市下城区应急管理局	(下) 应急罚(2021) 3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 属于一般事故, 处以罚款 210,000 元的行政处罚	
4.	原浙江建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市监处(2020) 1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四十八条、第四十九条和《未依法申报经营者集中调查处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规定, 处以罚款 350,000 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广州港(SH.601228)、三和管桩(SZ.003037)、青岛港(SH.601298)等上市公司均在其申报文件中列明该类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综上所述, 本诉律师认为, 发行人报告期内受到的上述行政处罚所涉的违法行为均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且该等违法行为均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因此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法律障碍。

8.2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诉讼和仲裁

根据发行人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

- (1) 截至报告期末,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且标的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案件;
- (2) 截至报告期末, 发行人子公司浙江建工有 1 件作为第三人且标的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案件, 具体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 4-1**;
- (3) 截至报告期末,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作为原告且标的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

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案件共计 23 件，相关案件具体情况见本律师工作报告附件 4-2。

上述案件均为发行人子公司作为原告提起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标的涉及的工程款、履约保证金及损失（不含利息损失及违约金）等款项金额合计约为 48.97 亿元，发行人 2020 年至 2022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795 亿元、953 亿元、985 亿元，该等案件款项单独或合计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很小，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故不会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障碍。

8.3 查验与结论

本所律师检索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信用中国、信用浙江等网站，书面审查了相关政府部门开具的合规证明，法院、仲裁出具的涉诉证明，发行人提供的处罚决定书、罚款缴纳凭证、涉诉文书等文件，审阅了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

-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 2、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3、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未决案件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法律障碍。

九、结论

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体资格和实质条件，不存在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法律障碍。发行人在其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及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内容适当。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尚需获得深交所的审核同意并报经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 TCYJS2023H0644 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的签署页)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三份,无副本。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为 2023 年 5 月 8 日。



负责人:章靖忠

签署: 

承办律师:吕崇华

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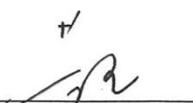
承办律师:金臻

签署: 

承办律师:王淳莹

签署: 

承办律师:黄金

签署: 

附件 1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有的主要经营资质证书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浙江建投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31917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026.7.4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3923067	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乙级；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024.5.20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	LW330020050003	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	2023.8.1	浙江省商务厅
4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	33019309AL	进出口权	长期	中国海关钱江海关综合三处
5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2021]0192043	建筑施工	2024.8.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B233923067	岩土工程工程勘察专业类乙级	2025.5.26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7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浙自然资规划2020081号	——	2023.12.31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8	苏州浙建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	苏州 KF17421	贰级	2025.9.20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	浙江浙建施工图审查中心（工	施工图审查	12117	房建一类（含消防、人防、气象审查）	长期有效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浙江省人民防空办公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程设计总院)					室、浙江省气象局
10	浙江建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3019994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15855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2023.12.31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1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15858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133049529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2023.12.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14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05]010928	建筑施工	2025.12.1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5	浙江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36775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23.12.31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16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36778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特种工程（特种防雷）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24.1.8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7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05]018957	建筑施工	2025.11.17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8	浙江浙建基础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93039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23.12.31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19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93032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05]010728	建筑施工	2025.11.30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1	浙江建工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3017668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37586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3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09]011618	建筑施工	2024.8.18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4	浙江建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375709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7.6.26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5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22]089126	建筑施工	2025.6.29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6	浙江建工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900754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24.5.12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7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109231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8	浙江建工交通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132324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24.6.2	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29	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132327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0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2021]129027	建筑施工	2024.5.17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1	浙江交建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15759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2023.12.31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3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15752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133049457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3.12.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34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133033305	公路行业工程设计甲级	2023.12.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35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2005]120009	建筑施工	2025.12.27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6	浙江建工绿智钢结构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189054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2025.9.3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37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2020]089178	建筑施工	2023.9.9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3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33007580	——	2024.12.16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39	浙江建工五建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336271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40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191826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25.9.27	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1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2019]089062	建筑施工	2025.10.7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42	浙江建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336843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6.11.1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43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2021]089205	建筑施工	2024.11.19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44	建材集团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80185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23.12.31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45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建筑施工	2025.11.29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2005]010915			
46	江西天和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6053554	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23.12.31	南昌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47	浙江省建材集团浙西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309922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2027.5.10	衢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33002271	——	2023.12.1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49	阿拉尔市浙建新型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66005364	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26.10.2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	浙江昌业建材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307769	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23.12.31	嘉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1	浙江天和建设运输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杭字330105200118号	货运：普通货运	2032.7.20	杭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52	浙江一建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3020012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024.4.12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208570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13304992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2023.12.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55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建筑施工	2026.1.8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2005]010873			
56	浙江一建建筑 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401094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7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23]019024	建筑施工	2026.1.1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8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A233953891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2024.7.18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9	浙江一建建筑 装饰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401108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0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23]000023	建筑施工	2026.1.1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133034429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2023.12.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62	浙江二建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03406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6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03403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24.5.30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4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3020176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5		工程监理	E233048090	房屋建筑工程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甲级	2027.3.20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6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 JZ 安许证字 [2005]020465	建筑施工	2025.11.30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7		特种设备安装许可证	TS3833301-2023	特种设备公用管道安装 GB2；特种设备工业管道安装 GC1	2023.5.16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68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148671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4.12.2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9	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材料设备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148678	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25.7.22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70		特征设备安装许可证	TS3433312-2024	起重机械安装：塔式起重机、升降机安装（含修理）	2024.8.5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71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 JZ 安许证字 [2018]029326	建筑施工	2024.10.25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72	二建安装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17504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7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08987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23.12.31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4		承装（修、试） 电力设施许可证	4-3-00630-2016	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 承试类四级	2028.12.11	国家能源局 浙江监管办公室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75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TS3333852-2023	电梯安装（含维修）：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 $v \leq 2.5\text{m/s}$ ；曳引驱动载货电梯和强制驱动载货电梯（含防爆电梯中的载货电梯）；杂物电梯（含防爆电梯中的杂物电梯）	2023.6.20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76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TS3833177-2024	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修理、改造：公用管道安装（GB1、GB2）；工业管道安装（GC2）	2024.4.20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77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TS3133161-2024	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修理、改造：锅炉安装（含维修、改造）A级	2024.9.8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78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05]020499	建筑施工	2025.10.10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79	二建钢结构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03414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80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0341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2023.12.31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8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3001146	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82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05]020500	建筑施工	2026.1.2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83	宁波亚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257174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8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180820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23.12.31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5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20]029580	建筑施工	2023.11.5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86	浙江浙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222996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4.1.2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87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162350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24.7.23	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8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17]059047	建筑施工	2023.8.20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89	浙江三建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3029578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行业甲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90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133030787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2023.12.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9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09466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9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09463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2023.12.31	杭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3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 JZ 安许证字 [2005]010929	建筑施工	2025.12.29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94	浙江富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59062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95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305243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2026.8.17	杭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6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 JZ 安许证字 [2005]018952	建筑施工	2025.12.18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97	新疆塔建三五 九建工有限责 任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165123333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工程 施工总承包一级	2023.12.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98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65049179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水利水电 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专业承包二级；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 包二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 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城市及道路 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输变电工程 专业承包三级；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 不分等级	2023.12.3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99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 证	3-5-00077-2020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 类三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 可证承修类四级；承装（修、试）电 力设施许可证承试类四级	2026.12.1	国家能源局新疆监管办公 室
100		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	兵团 -GY-91659002MA77X84A58	路基路面养护乙级资质；桥梁养护乙 级资质；交通安全设施养护资质	2027.8.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 输局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01		安全生产许可证	(新) JZ 安许证字 [2005]000236	建筑施工	2023.10.1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2	新疆阿拉尔上游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65004891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2023.12.3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3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66009790	劳务资质不分等级	2028.2.23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4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兵团) JZ 安许证字	建筑施工	2024.3.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5	苏州天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州市天地民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2007135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行业甲级	2024.12.24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06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E232007135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2025.1.6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0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032005150	---	2023.12.2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08	工业设备安装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09474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09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09471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2023.12.31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110		承装（修、试） 电力设施许可证	4-3-00134-2007	承装类二级；承修类三级；承试类二级	2025.01.22	国家能源局 浙江监管办公室
111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	TS3133137-2026	A级锅炉安装（含修理、改造）	2026.5.25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12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压力管道)	TS3810244-2025	GA2 级长输管道安装; GB1、GB2 级 公用管道安装; GCI、GC2、GCD 级 工业管道安装	2025.9.8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1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 JZ 安许证字 [2005]010730	建筑施工	2026.1.4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4	西藏大成交通 工程建设有限 责任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54007988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2023.12.31	拉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5	宁波市奉化区 建投基础设施 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395039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 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水利水电工程 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6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 JZ 安许证字 [2022]029921	建筑施工	2025.10.23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7	浙江交基工程 技术有限公司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	浙 GJC 综乙 2020-007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 综合乙级	2026.7.17	浙江省交通运输厅
118	浙建环保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15573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2023.12.31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19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270320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5.10.1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20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016]019040	建筑施工	2025.5.6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2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330008139	——	2024.12.16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 浙江省税务局
122	浙江建机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91070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23		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起重机械）	TS2433150-2024	塔式起降机、升降机安装、修理、改造	2024.4.8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24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JZ安许证字 [2005]018974	建筑施工	2025.12.8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2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1330003157	——	2024.12.16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 浙江省税务局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26	浙江省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省武林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3004802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2024.3.1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27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233032342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023.12.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28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3052927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2023.12.31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129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浙自然资规划 2030010 号	丙级	2024.12.31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130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 JZ 安许证字 [2005]018977	建筑施工	2025.12.12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序号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31	浙江武弘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133018189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024.8.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132	浙江浙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3508629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服务管理服务	2025.9.15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3	浙江建工装饰	施工资质证书	D233347091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2027.1.4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4	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浙)JZ安许证字 [2022]089015	/	2025.10.1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5	台州东部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资质证书	D333163038	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24.8.6	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附件 2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重大合同

附件 2-1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15 亿元及以上工程项目合同

序号	发包方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地点	合同金额	签署日期
1	怀化宏凌青城置业有限公司	湖南怀化岳麓青城项目总承包工程	浙江建工	怀化	45.00 亿元	2017.12.20
2	菏泽嘉利置业有限公司	菏泽嘉利学府小区项目	浙江建工	菏泽	16.00 亿元	2019.1.9
3	句容童世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句容恒大童世界主题乐园建设工程	浙江建工	句容	15.00 亿元	2018.7.16
4	怀化宏凌青城置业有限公司	湖南怀化·岳麓青宏项目四期、五期及后续总承包工程	浙江建工	怀化	15.27 亿元	2019.11.19
5	西藏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道 216 线（西藏境）区界至改则段公路新改建工程施工三标	浙江交建	西藏	15.09 亿元	2018.4.10
6	杭州之江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之江度假区单元 XH1711-R21-06A 地块拆迁安置房	浙江三建	杭州	16.09 亿元	2018.10.26
7	杭州月隐天城投资有限公司	杭政储出（2018）25 号地块项目及周边配套项目	浙江一建	杭州	15.58 亿元	2019.2.1
8	传嘉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达摩院南湖园区二期项目建设工程	浙江一建	杭州	15.65 亿元	2020.11.26
9	浙江省体育局	浙江省全民健身中心工程	浙江一建	杭州	16.09 亿元	2022.4.8
10	Union Score Investments limited	观塘市中心第二及第三区住宅综合发展项目	华营建筑	中国香港	31.55 亿港元	2018.9.2
11	Brand Wise Limited	大屿山东涌第 38 地段酒店发展项目	华营建筑	中国香港	24.25 亿港元	2017.8.8
12	Massive Leader Limited	香港九龙油塘 44 号住宅项目	华营建筑	中国香港	19.49 亿港元	2020.7.30
13	江西省东部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上饶·桂语江南	浙江三建	上饶	19.29 亿元	2020.10.14
14	香港房屋协会	香港启德 1E 区 1 号公营房屋发展项目	华营建筑	中国香港	39.16 亿港元	2022.12.15
15	香港理工大学	香港理工大学九龙塘达康路学生宿舍项目	华营建筑	中国香港	21.45 亿港元	2023.1.16

附件 2-2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15 亿元及以上 EPC 项目合同

序号	发包方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地点	合同金额	签署日期
1	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金银湖 CBD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1 标段	浙江建工、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武汉	16.80 亿元	2022.4.11
2	宁波宁南贸易物流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宁南基础设施综合建设项目 I 标段 EPC	浙江交建、浙江建工、建工水利水电、苏交科集团	宁波	22.70 亿元	2021.6.16
3	浙江大学创新创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大学校友企业总部经济园二期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浙江建工、浙江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杭州	47.71 亿元	2020.8.31
4	杭州南湖小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之江实验室一期工程-园区工程（西区）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	浙江建工	杭州	33.18 亿元	2019.5.10
5	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理工大学时尚学院建设工程项目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浙江三建	杭州	15.75 亿元	2021.9.30
6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	浙江省之江文化中心建设工程 EPC 总承包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浙江建工	杭州	26.09 亿元	2019.2.22
7	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金银湖 CBD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1 标段项目	浙江建工、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武汉	16.58 亿元	2022.4.11
8	兰溪市鸿腾实业有限公司	欣旺达浙江锂欣产业园圆柱锂电池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	浙江三建、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金华	15.05 亿元	2022.9.30
9	龙游灵衢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龙游滨水文化客厅（EPC）工程总承包项目	浙江建工、浙江建工五建建设有限公司、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杭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龙游	15.27 亿元	2022.11.23

序号	发包方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地点	合同金额	签署日期
10	杭州市居住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墩北单元 A-R21-25 地块人才共有产权保障房 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	浙江建工、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杭州	16.99 亿元	2023.3.27

附件 2-3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项目总投资额在 10 亿元及以上 PPP 项目合同

序号	项目实施机构	项目名称	社会资本方	施工地点	项目总投资额	签署日期	项目合作期
1	新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美丽新昌”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浙江建投、浙江一建、基建投资	新昌	17.64 亿元	2017.6.30	12 年
2	绍兴市越城区农林水利局	绍兴市马山闸强排及配套河道工程、文渊路南延工程二期及配套工程等基础设施工程 PPP 项目	浙江建投、浙江建工、浙江建工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绍兴	17.34 亿元	2018.8.28	15 年
3	绍兴市越城区农林水利局	新三江闸河道拓浚、文渊路南延一期、越城区育才学校工程	浙江建投、浙江建工、浙江建工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绍兴	28.55 亿元	2017.12.30	13 年
4	文成县交通运输局	322 国道文成西坑至景宁交界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浙江交建、浙江建投	文成	16.71 亿元	2018.2.24	15 年
5	文成县交通运输局	G322（56 省道）文成樟台至龙川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浙江交建、浙江建投	文成	16.13 亿元	2016.11.16	15 年
6	兰溪市教育局	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迁建工程 PPP 项目	浙江建工、兰溪市建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兰溪	10.60 亿元	2016.9.5	48 年
7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骆驼街道办事处	镇海区骆驼街道棚户区改造 PPP（一标段）项目	浙江二建	宁波	24.70 亿元	2016.11.30	11 年
8	河北怀安经济开发区	河北怀安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浙江交建、中铁十局集团第十工程有限公司	怀安	21.73 亿元	2017.5.18	15 年

序号	项目实施机构	项目名称	社会资本方	施工地点	项目总投资额	签署日期	项目合作期
9	长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长兴县湖滨路工程等 PPP 项目	浙江建投、浙江建工、基建投资	长兴	15.09 亿元	2016.7.28	10 年

附件 2-4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贷款额在 5 亿元及以上的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合同编号	贷款额（亿元）	借款期限
1	浙江亚盛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农银甬银团 2017 第 1 号	19.76	提款日起至 2027.12.20
2	浙江鹏成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成县支行	/	8.50	提款日起 13 年
3	浙建（兰溪）矿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路分（支）行	20210062	5.43	2022.1.1-2026.12.21
4	浙建（兰溪）矿业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路分（支）行	20210059	6.00	2022.1.1-2026.12.21
5	新昌县浙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3310201801100001386	10.00	2018.12.26-2029.3.25
6	绍兴市越城区浙建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越城支行	2019 年（越城）字 00247 号	13.80	2019.6.12 至合同义务履行完毕
7	绍兴市越城区浙建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sxbj201812700384	22.22	2018.12.19-2029.12.25
8	长兴浙建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邮箱公司长兴支行	2019 年（长兴）字 01063 号	5.50	提款日起 12 年
9	兰溪市建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泰支行	/	7.57	2017.1.6-2028.1.6

序号	借款人	贷款单位	合同编号	贷款额（亿元）	借款期限
10	长兴建图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3310201901100001425	7.20	2019.2.1-2032.9. 30
11	浙江建投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浙江省分行	339999001-2022年（杭营）字 00011号	5.00	2022.10.25-2023. 10.24
12	浙江建投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浙江省分行	339999001-2022年（杭营）字 00039号	5.00	2023.1.3-2024.1. 2

附件 3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受到的 2 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1.	工业设备安装	海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海综执罚决字（2019）第 2284 号	2020-3-9	20,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已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	浙江建工	盱眙县消防救援大队	淮盱（消）行罚决字（2020）0121 号	2020-6-24	35,000.00	情形三	盱眙县消防救援大队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3.	浙江建工	盱眙县消防救援大队	淮盱（消）行罚决字（2020）0122 号	2020-6-24	35,000.00	情形三	盱眙县消防救援大队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4.	浙江建工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城市综合执法局	高新城综罚决字[2020]第 11-02037 号	2020-7-1	40,000.00	情形三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城市综合执法局已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

³ 本列中，“情形一”指“违法行为显著轻微、罚款金额较小”，“情形二”指“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情形三”指“有权机关证明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且该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	浙江建工	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随建罚字（2020）第12号	2020-7-18	100,000.00	情形三	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2022年9月28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6.	浙江建工	济南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济综执处字（2020）第105号	2020-7-29	25,000.00	情形三	济南市城市管理局已于2023年1月12日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7.	浙江建工	淮安市清江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清住建罚字2020第19号	2020-9-1	100,000.00	情形三	淮安市清江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2022年9月15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8.	原浙江建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市监处〔2020〕14号	2020-9-3	350,000.00	见正文分析	——
9.	浙江二建	青岛市黄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青黄市监罚〔2020〕567号	2020-9-11	20,000.00	情形三	2023年3月24日，青岛市黄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10.	浙江建工	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淮住建罚字〔2020〕第09020004号	2020-9-16	20,000.00	情形三	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2022年9月29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11.	浙江三建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杭临综执（2020）罚决字第 03-0121 号	2020-10-10	20,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已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12.	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安装有限公司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港区分局	嘉环（港）罚字【2020】10 号	2020-10-21	20,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执法处出具《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省内下属子（分）公司环境行政处罚情况（2019 年以来）》，认定该处罚不属于大案要案。
13.	浙江二建	宁波市镇海区住房和建设交通局	甬运政强（2020）1550003	2020-11-6	30,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14.	浙江交建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余杭分局	杭环余罚[2020]第 4-25 号	2020-11-11	34,720.00	情形三	2023 年 1 月 10 日，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余杭分局已出具《证明》，认定该案不属于环境违法大案要案。
15.	浙江建工五建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巢湖经开区应急管理局	（巢开）应急罚（2020）7-1 号	2020-12-2	250,000.00	情形三	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应急和城市管理局已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出具《证明》，认为该事故不属于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属于一般安全事故。
16.	杭州富瀚建设	杭州市富阳区综合	杭富综执（2020）罚	2020-12-2	25,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已于 2022 年 10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工程有限公司	行政执法局	决字第 08-0092 号				月 19 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17.	浙江建工	宁波大榭开发区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	（榭）应急罚（2021）021 号	2021-1-1	275,000.00	见正文分析	——
18.	浙江交建	杭州市滨江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杭滨综执（2020）罚决字第 01-0058 号	2021-1-22	25,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已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19.	浙江建工	台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三（消）行罚决字（2021）0003 号	2021-1-26	45,000.00	情形三	2022 年 5 月 6 日，三门县消防救援大队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0.	浙江三建	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温建罚决字（2020）00019 号	2021-2-3	1,164,567.91	情形三	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案件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为，属于一般违法行为。
21.	浙江交建	杭州市下城区应急管理局	杭下应急罚字（2021）3 号	2021-2-20	210,000.00	见正文分析	——
22.	浙江建工	蚌埠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蚌人社监罚（2021）2 号	2021-3-2	50,000.00	情形三	蚌埠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出具《证明》，认定浙江建工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该局未对浙江建工作出过重大行政处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罚。
23.	浙江建工	天津市西青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	Z1112021002	2021-3-17	2,498,492.50	情形三	天津市西青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已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4.	浙江一建	杭州市上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杭江综执〔2020〕罚决字第 07-0093 号	2021-3-22	25,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已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5.	浙江建工	天津市西青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	S1112021004	2021-3-26	30,000.00	情形三	天津市西青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已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6.	新疆塔建三五九建工有限责任公司	阿克苏市消防救援大队	阿市（消）行罚决字（2021）0012 号	2021-4-7	20,000.00	情形三	阿克苏市消防救援大队已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7.	浙江交建	雅安市生态环境局	雅环罚[2021]32 号	2021-4-23	43,600.00	情形三	雅安市生态环境局已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的违法违规事项，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8.	浙江建设环境	杭州市税务局	杭税二稽罚	2021-5-21	312,043.84	情形三	国家税务总局杭州市西湖税务局已于 2022 年 9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021]174号				月30日出具《涉税违法行为审核证明》，经该局通过税收征管系统核查，自2019年1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浙江建设环境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无重大税收违法失信行为。
29.	工业设备安装第四分公司	绍兴市应急管理局	绍应急罚字[2021]第2000021号	2021-5-21	40,000.00	情形一	——
30.	浙江建工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城市综合执法局	高新城综罚决字[2020]第11-02178号	2021-5-26	100,000.00	情形三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城市综合执法局已于2022年9月28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31.	浙江建工	西安市鄠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鄠建罚字[2021]96号	2021-5-26	100,000.00	情形三	西安市鄠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2022年10月17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32.	工业设备安装	东明县应急管理局	（东）应急罚[2021]0011号	2021-5-27	30,000.00	情形三	东明县应急管理局已于2022年11月7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33.	浙江建工	济南市城管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济综执处字（2021）第104号	2021-6-3	70,000.00	情形三	济南市城市管理局已于2021年6月24日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34.	二建钢结构	宁波市镇海区卫生健康局	浙甬镇卫职罚（2021）009号	2021-6-15	331,000.00	情形三	宁波市镇海区卫生健康局已于2022年9月27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未对劳动者健康造成严重损害，未产生社会重大影响，不属于重大职业卫生违法案件。
35.	浙江交建	中卫市沙坡头区应急管理局	（卫沙）应急罚（2021）009号	2021-6-30	285,000.00	情形三	中卫市沙坡头区应急管理局已于2022年12月27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6.	西藏大成交通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阿里地区生态环境局日土分局	阿日环罚（2021）03号	2021-7-29	200,000.00	情形二	——
37.	浙江二建	张家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张住建罚[2021]97号	2021-8-5	120,000.00	情形三	2023年3月20日，张家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38.	浙江二建	张家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张住建罚[2021]98号	2021-8-5	30,000.00	情形三	张家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2022年9月26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39.	浙江建工	德兴市人力资源和	（德）人社监罚字	2021-8-16	69,000.00	情形三	德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于2023年1月9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社会保障局	[2021]第 004 号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属于一般行政处罚。
40.	浙江一建	阳江市江城区应急管理局	(江)应急罚(2021)22 号	2021-8-26	200,000.00	情形三	阳江市江城区应急管理局已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41.	浙江二建	张家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张住建罚[2021]112 号	2021-8-26	70,000.00	情形三	张家港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42.	浙江二建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锡山环罚决[2021]138 号	2021-9-13	350,000.00	情形三	无锡市锡山生态环境局已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对浙江二建提交的《关于锡东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行政处罚的情况说明》予以确认，认定该处罚属于一般行政处罚。
43.	浙江交建	天全县应急管理局	(天)应急罚[2021]执法 3-1 号	2021-9-14	350,000.00	见正文分析	——
44.	浙江建工	济南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济综执市中处字(2021)第 197 号	2021-9-22	40,000.00	情形三	济南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45.	浙江建工	杭州市萧山区综合	杭萧综执罚决字[2021]	2021-10-13	20,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已于 2022 年 10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行政执法局	第 11-0214 号				月 19 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46.	浙江二建	金湖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综罚决字[2021]第 0026 号	2021-10-20	20,000.00	情形三	金湖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47.	浙江建工北方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济综执市中处字（2021）第 229 号	2021-10-22	20,000.00	情形三	济南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48.	浙江二建	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淮住建罚字（2021）00146 号	2021-12-20	60,000.00	情形三	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安全隐患的行政处罚。
49.	工业设备安装第四分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	（穗南）应急罚（2021）33 号	2021-12-29	275,000.00	情形三	广州市南沙区应急管理局已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事故。
50.	浙江一建	杭州市上城区综合	杭上综执罚决字[2021]	2022-1-26	75,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已于 2022 年 10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行政执法局	第 12-0119 号				月 19 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1.	浙江二建	岱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	岱自然资规罚字[2022]第 3 号	2022-3-16	41,860.00	情形三	岱山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局）已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2.	浙江建工	济南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济综执（市中）处字（2022）第 6 号	2022-3-25	30,000.00	情形三	济南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3.	浙江二建	嘉兴市南湖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嘉南综执罚决字[2022]第 05-0064 号	2022-4-27	20,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已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4.	浙江一建	杭州市上城区应急管理局	（上）应急罚[2022]183 号	2022-4-29	300,000.00	情形三	杭州市上城区应急管理局已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出具《证明》，认定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5.	浙江一建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华管理局	深环龙华罚字（2022）105 号	2022-7-8	30,000.00	情形三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华管理局已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出具《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表》，认定该违法情节一般，属于一般失信行为。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56.	浙江建工	德州市德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德州市德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55号	2022-7-13	100,000.00	情形三	德州市德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于2022年9月13日出具《证明》，认定上述违法行为情节较轻且未造成严重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7.	浙江三建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杭上综执罚决字[2022]第14-0273号	2022-7-21	30,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已于2022年10月19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8.	浙江三建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杭上综执罚决字（2022）第11-0108号	2022-7-22	75,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已于2022年10月19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9.	浙江安装	九江市彭泽生态环境局	九彭环罚[2022]5号	2022-8-5	100,000.00	情形三	九江市彭泽生态环境局已于《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表》确认该行为违法情节一般，属于一般失信行为。
60.	浙江交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温州市交通运输局	温交工罚（2022）1312号	2022-8-23	30,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已于2022年10月26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61.	浙江建工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菏牡住建管尘处（2022）1001号	2022-10-14	100,000.00	情形三	菏泽市牡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2023年3月21日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62.	浙江三建	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海综执琼住决字第 058 号	2022-10-21	28,000.00	情形一	---
63.	建材集团	海宁市卫生健康局	海卫职罚(2022)17号	2022-11-18	50,000.00	情形三	海宁市卫生健康局已于2022年12月9日出具《证明》，认定该案不属于我局重大行政处罚案件范畴。
64.	浙江建工	杭州市西湖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杭西综执(2021)罚决字第 02-0343 号	2022-11-30	55,000.00	情形二	---
65.	浙江交建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A1002022067	2022-12-5	199,000.00	情形三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信用中国”网站及地方信用门户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机制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9]527号）及《“信用中国”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指南》，行政处罚信息划分为涉及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和涉及一般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涉及一般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自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在信用网站最短公示期限为三个月，最长公示期限为一年。2023年3月13日，该处罚公示期满三个月，经浙江交建申请，该处罚符合发改办财金[2019]527号号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罚款金额（元）	认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的依据	
						所属情形 ³	具体原因
							文件以及相关政策要求，“信用中国”网站予以修复。因此可认定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66.	浙江省二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镇海分局	甬镇环罚字（2022）90号	2022-12-7	48,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执法处出具《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省内下属子（分）公司环境行政处罚情况（2019年以来）》，认定该处罚不属于大案要案。
67.	浙江交建	文成县交通运输局	温交工罚（2022）651号	2022-12-15	45,000.00	情形三	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已于2023年4月12日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68.	工业设备安装	丽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丽市监经开处罚[2022]27号	2022-12-26	32,700.00	情形一	2023年4月6日，丽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认定该处罚的罚款金额属于较低数额罚款。

附件 4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重大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

附件 4-1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作为第三人的重大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

序号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案由	诉讼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1.	徐阿通	上海新峰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建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被告支付欠付工程款 9,214.5913 万元（暂定，最终以评估鉴定为准）；</p> <p>2、被告支付暂计至起诉之日的欠付工程款利息 785.4807 万元（暂定）；</p> <p>3、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和鉴定费。</p> <p>（该工程项目由浙江建工与被告于 2006 年 11 月签订总承包合同，原告为浙江建工该时的内部承包人，为该项目的实际实施方，因此将浙江建工列为第三人，原告及被告均未要求浙江建工承担付款责任。）</p>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附件 4-2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作为原告的重大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1.	浙江建工	南京恒康置业有限公司、恒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确认原告与被告一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解除； 2、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1,350.09442 万元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305.204015 万元； 3、被告一赔偿原告损失 530.9338 万元； 4、确认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5、被告二对被告一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6、原告为维护自身权利所产生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2.	浙江建工	扬中市恒瑞置业有限公司、恒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确认原告与被告一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解除； 2、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2,988.490802 万元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违约金共计 1,447.729409 万元； 3、被告一向原告赔偿损失 698.05908 万元； 4、确认原告在工程款范围内对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p>5、被告二对被告一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6、原告为维护自身权利所产生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p>			
3.	浙江建工	郑州恒泽通健康置业有限公司、河南恒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一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p> <p>2、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9,382.98659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790.289553 万元（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22 年 6 月 9 日，后续按日以 10%/365 的标准继续计算至款项实际清偿之日止）；</p> <p>3、被告一赔偿原告各项损失合计 8,723.508013 万元（其中停工损失暂计至 2022 年 3 月 7 日，之后的停工损失计算至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解除之日止）；</p> <p>4、确认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5、被告二对被告一的第二项、第三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6、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p>	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承担。			
4.	浙江建工	绍兴恒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确认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解除；</p> <p>2、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41,842.849565 万元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4,095.635051 万元(自 2020 年 6 月 11 日暂计至 2022 年 3 月 20 日，2022 年 3 月 21 日至实际付款之日的利息，被告仍需承担支付)；</p> <p>3、被告向原告支付停工损失 532.3557 万元；</p> <p>4、确认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5、原告为维护自身权利所产生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p>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	/	诉前调解
5.	浙江建工	启东勤盛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14,814.816968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自 2021 年 2 月 28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p> <p>2、确认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3、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6.	浙江建工	西安恒宁健康置业有限公司、陕西恒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被告一支付原告工程款 15,383.650172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114.584089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后续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p> <p>2、被告一支付原告各项损失合计 2,808.546876 万元（其中停工损失暂计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之后的停工损失计算至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解除之日止）；</p> <p>3、确认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4、被告二对被告一的第一项、第二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5、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p>	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7.	浙江建工	诸暨盛建置业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被告一支付原告工程款 26,802.674812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应付工程款之日起按日以 10%/365 的标准计算至款项实际清偿之日止）；</p> <p>2、确认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案涉工程享有建设</p>	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限公司		<p>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3、被告二对被告一的第一项、第二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4、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p>			
8.	浙江建工	威海国盛润禾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被告支付工程款 20,194.167777 元及逾期给付利息（自应付款之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银行同期 LPR 计算）；</p> <p>2、赔偿原告违约经济损失 597.6036 万元；</p> <p>3、依法解除双方签订的施工承包合同；</p> <p>4、原告在上述工程款及违约经济损失就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5、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p>	威海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9.	浙江建工	成都市南洋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进度款 11,196.0226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1,526.7732 万元（计算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p> <p>2、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等由被告承担。</p>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10.	浙江	宁波穗华置业	建设工程施	1、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8,090.776116 元；	宁波市中级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建工	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	工合同纠纷	<p>2、被告一支付逾期付款利息（以 17,406.334689 万元为基数，从 2022 年 1 月 6 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全部清偿之日止；以 684.441427 万元为基数，从起诉之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全部清偿之日止）；</p> <p>3、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4、被告二对被告一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p> <p>5、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保函费等费用均由被告承担。</p>	人民法院		
11.	浙江建工	武汉巴登城投投资有限公司、广东贸琪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2022）鄂 01 民初 773 号：</p> <p>1、确认原告与被告一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解除；</p> <p>2、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7,442.86 万元；</p> <p>3、被告一支付自 2019 年 1 月 10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及违约金，暂计至 2022 年 3 月 20 日为 168.92677 万元；</p>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4、赔偿损失 4,132.762095 万元； 5、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6、被告二对被告一的第一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7、原告为维护自身权利所产生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			
12.	浙江建工	武汉巴登城投 有限公司、 广东贸琪投资 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 工合同纠纷	（2022）鄂 01 民初 750 号： 1、被告一支付工程款 25,340.94571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应付工程款之日起按 10%/365 的标准计算至款项实际清偿之日止）； 2、原告在工程款范围内对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3、被告二对被告一的第一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	武汉市中级 人民法院	/	一审
13.	浙江	句容童世界旅	建设工程施	（2022）苏 11 民初 328 号：	镇江市中级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建工	游发展有限公司、句容恒大童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工合同纠纷	1、原告与被告一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解除； 2、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6,001.172062 万元及自起诉之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的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3、确认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4、被告二对被告一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5、原告为维护自身权利所产生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	人民法院		
14.	浙江建工	句容童世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句容恒大童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2）苏 11 民初 327 号： 1、原告与被告一签订的结社施工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解除； 2、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58,709.5622236 万元及自起诉之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的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3、被告一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5,830.283479 万元、赔偿损失 3,462.675579 万元； 4、确认原告在工程款范围内就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5、被告二对被告一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6、原告为维护自身权利所产生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			
15.	浙江建工	句容恒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句容恒大童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原告与被告一签订的建设施工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解除； 2、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3,700.484101 万元及自起诉之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的逾期付款利息； 3、被告一赔偿损失 6,689.939366 元； 4、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建设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5、被告二对被告一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6、原告为维护自身权利所产生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	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16.	浙江建工	儋州信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海南名鸿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2）琼 97 民初 34 号： 1、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一签订的建设施工合同； 2、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0,707.510599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逾期付款利息自起诉之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	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p>至款项实际清偿之日止）；</p> <p>3、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建设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4、被告二对被告一第 2 项诉讼请求中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p> <p>5、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p>			
17.	浙江建工	儋州信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海南名鸿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2022）琼 97 民初 36 号：</p> <p>1、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5,710.621578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逾期付款利息自起诉之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款项实际清偿之日止）；</p> <p>2、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建设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3、被告二对被告一第 1 项诉讼请求中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p> <p>4、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p>	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18.	浙江建工	儋州中润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海南鼎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2022）琼 97 民初 35 号：</p> <p>1、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20,998.435706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逾期付款利息自起诉之日起按全国银行间</p>	海南省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投资有限公司		<p>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款项实际清偿之日止）；</p> <p>2、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建设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3、被告二对被告一第 1 项诉讼请求中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p> <p>4、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二被告负担。</p>			
19.	浙江建工	菏泽嘉利置业有限公司、合肥嘉利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4,835.38 万元；</p> <p>2、被告一向原告支付进度款及结算款的逾期付款利息 1,620.24 万元（暂按单利计算至 2022 年 6 月 15 日）；</p> <p>3、被告一向原告支付价格补偿金 1,996.3 万元（即总价不下浮 8.5% 部分）；</p> <p>4、被告一向原告返还质保金 1,074.65 万元；</p> <p>5、被告一向原告赔偿停工损失 500 万元（含因工期延长导致的临时设施、塔吊、脚手架等延期费用、管理人员工资、劳务队伍停窝工等费用）；</p> <p>6、原告对案涉工程的拍卖或折价款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菏泽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p>7、被告二就上述款项向原告承担连带付款责任；</p> <p>8、本案诉讼费用、诉讼保全及担保费用由两被告共同承担。</p>			
20.	浙江一建	淮北唯一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被告支付工程款 12,547.8571 万元、违约金 1,051.6220 万元、逾期利息 822.6090 万元；</p> <p>2、依法对原告承建的金汇广场（金汇花园）4#楼、14#楼、19#楼进行拍卖，并确认原告对拍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p> <p>3、诉讼、评估、拍卖等费用均由被告承担。</p>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p>调解：</p> <p>1、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12,547.8571 万元，以金汇广场 4#、14#、19#房产折价 15,951.8610 万元用于支付工程款，扣除 12,547.86 万元剩余 3,404.0039 万元用于支付本协议签订后的工程款，多退少补；</p> <p>2、上述房屋在调解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好预售许可手续并过户到浙江一建或其指定的公司或个人名下；</p> <p>3、如按上述条款履行，浙江一建放弃违约金及逾期付款利息的主张。</p>	执行
21.	浙江二建	浙江铭岛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本诉：</p> <p>1、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1,079.3455 万元（不含 5%</p>	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p>保修金)并承担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至实际清偿之日按年利率 7.7%计算的工程款利息, 暂算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工程款利息为 1,267.8156 万元;</p> <p>2、被告承担没有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电汇 70%、承兑 30%)工程款的利息损失 141.9326 万元;</p> <p>3、被告承担因施工过程中支付进度款延期造成原告的利息损失 257.5629 万元;</p> <p>4、被告承担进度款没按合同约定支付到 80%部分的利息损失 134.2024 万元(暂计算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 从 2022 年 7 月 16 日之后以 880 万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7.7%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p> <p>5、被告赔偿提前使用部分的单体从交钥匙到竣工日 2021 年 1 月 26 日止的资金占用成本 444.0333 万元;</p> <p>6、被告赔偿由于其自身原因(规划变更等)未能完成全面验收导致原告项目经理锁证不能使用造成的各项损失暂定 200 万元;</p> <p>7、被告赔偿延迟返还履约保证金 1150 万元的利息损失 144.6316 万元;</p>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p>8、原告在上述工程款范围内对建设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9、本案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等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p> <p>反诉：</p> <p>1、反诉被告支付因工期延误违约金 3,250 万元；</p> <p>2、反诉被告支付谁未到位的违约金 175.97315 万元；</p> <p>3、反诉被告支付擅自更改施工计划的违约金 5 万元；</p> <p>4、本案反诉费用（含保全费）由反诉被告承担。</p>			
22.	浙江 三建	咸阳凯创置业 有限责任公 司、陕西林凯 置业发展有限 公司	建设工程施 工合同纠纷	<p>本诉：</p> <p>1、二被告共同支付工程款 23,554.8021 万元，支付逾期利息 303.6607 万元（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 5.1%自 2015 年 4 月 7 日暂计至 2015 年 7 月 6 日，请判至清偿之日）；</p> <p>2、二被告共同赔偿停工怠工等损失 5,961.7674 万元；</p> <p>3、二被告共同赔偿项目部宿舍、办公用房等临时设施及财务损失 320 万元；</p> <p>4、二被告共同返还履约保证金 500 万元，并支付自 2015</p>	陕西省高级 人民法院	<p>一审：</p> <p>1、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3,280.106844 万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以 11,409.85417 万元为本金基数支付自 2015 年 4 月 7 日起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止的利息，以 13,099.027991 万元为本金基数支付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7 年 5 月</p>	执行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p>年4月7日起至实际返还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p> <p>5、确认原告对案涉工程的拍卖或折价款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6、二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等案件实际支出费用。</p> <p>被告一反诉：</p> <p>1、浙江三建立即向反诉人移交已施工部分施工现场、已施工工程及全部施工资料并配合后续竣工验收；</p> <p>2、赔偿逾期交工导致增加的委托监理费用损失 123.52 万元；</p> <p>3、赔偿反诉人因逾期交工向政府多支付的过渡费损失 1,722.72 万元；</p> <p>4、赔偿因逾期交工导致的施工人工费、材料费等上涨损失 439.829027 元；</p> <p>5、赔偿因质量缺陷造成的维修损失暂计 1,122.214587 万元；</p> <p>6、赔偿逾期交工导致另行发包未完工程增加的建设造价损失 1,902.936015 万元（以鉴定计算数额为准）；</p>		<p>6 日止的利息，以 13,280.106844 万元为本金基数支付自 2017 年 5 月 7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的利息，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停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p> <p>2、浙江三建在 3,280.106844 万元工程款范围就其承建部分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3、被告一向原告返还 500 万元履约保证金，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支付自 2015 年 5 月 6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的利息，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停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p>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p>7、赔偿因逾期交工导致的房屋购买者追究逾期交房等违约赔偿费用暂计 3.2 万元；</p> <p>8、向反诉人交付拖欠数额为 2,608.1 万元的正规税务发票；</p> <p>9、赔偿逾期交工导致的经营性贷款利息损失 4,568.862188 万元；</p> <p>10、浙江三建承担本案本诉、反诉案件受理费、鉴定费等诉讼费用。</p>		<p>4、浙江三建将其施工的工程资料移交给被告一，配合其完成竣工验收；</p> <p>5、浙江三建向被告一开具 2,189.21 万元的正规税务发票；</p> <p>6、驳回本诉、反诉其他诉讼请求。</p> <p>二审：维持原判。</p>	
23.	浙江三建	太仓苏宁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p>1、解除双方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p> <p>2、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12,047.19453 万元；</p> <p>3、确认原告在前述工程款范围内对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p> <p>4、被告以欠付金额为基础分段按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3.85% 支付自 2021 年 8 月 3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至 2022 年 5 月 11 日为 23.231715 万元；</p> <p>5、赔偿原告损失 4,817.624003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请求判至被告接收之日止）；</p>	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一审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仲裁请求	受理机构	判决/裁决结果	诉讼阶段
				6、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